

公司代码：688089

公司简称：嘉必优



好品质 为健康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已就核心竞争力风险、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宏观环境风险及其他重大风险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易德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396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80%。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7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嘉必优、公司、本公司	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烯王	指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嘉必优有限	指	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烯王投资	指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系武汉烯王的控股股东
杭州源驰	指	杭州源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中科光谷	指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利多	指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嘉必优亚太	指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玛科、PMN	指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系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时代光华	指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并持股的企业
嘉吉	指	嘉吉有限公司（Cargill, Incorporated），一家全球性的贸易、加工和销售公司，经营范围涵盖农产品、食品、金融和工业产品及服务，总部设在美国
帝斯曼	指	Koninklijke DSM N.V.，即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是一家国际性的营养保健品、化工原料和医药集团，总部设在荷兰
飞鹤	指	中国飞鹤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君乐宝	指	石家庄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雀巢	指	雀巢公司（Nestle），总部设在瑞士，全球知名食品饮料公司
贝因美	指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伊利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雅士利	指	雅士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圣元	指	圣元国际集团（Synutra International Inc）及其关联企业
达能	指	即 DANONE，一家总部注册在法国巴黎的多元化跨国食品公司
汤臣倍健	指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安琪酵母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健合集团	指	健合（H&H）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旗下品牌为合生元
ARA	指	花生四烯酸、二十碳四烯酸
DHA	指	二十二碳六烯酸
BC	指	β-胡萝卜素
SA	指	N-乙酰神经氨酸、燕窝酸、唾液酸
HMOs	指	母乳低聚糖（Human milk oligosaccharides）是一类复合低聚糖，由单糖及衍生物等结构单元通过糖苷键连接而成
OPO	指	1,3-二油酸-2-棕榈酸甘油三酯
EPA	指	二十碳五烯酸
γ-PGA	指	聚谷氨酸
新国标	指	指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1 年 3 月颁布的婴幼儿配方食品国家标准
合成生物学	指	行业内快速发展的一门跨学科领域，其实质是在工程学思想指导下，按照特定目标对生物物理性设计、改造乃至从头重新合成生物体系，通过生物学的工程化来造福人类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必优
公司的外文名称	Cabio Biotech (Wu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易德伟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5
公司网址	www.cabio.cn
电子信箱	zqb@cabio.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华荣	王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C2栋402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C2栋402
电话	027-67845289	027-67845289
传真	027-65520985	027-65520985
电子信箱	zqb@cabio.cn	zqb@cabio.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嘉必优	68808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金融港一路光谷智慧园 5 栋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红远、夏雪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聪、许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12.19-2022.12.31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351,109,348.43	323,460,668.81	8.55	311,547,81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78,881.86	130,585,376.79	-1.54	118,173,42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28,800.87	82,513,785.41	1.11	79,547,31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1,182.60	145,882,192.43	-29.20	131,947,334.97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1,023,990.59	1,317,930,643.24	4.79	1,248,339,740.16
总资产	1,448,490,893.74	1,382,820,690.79	4.75	1,297,831,523.5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9	-1.83	1.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9	-1.83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	0.69	1.45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3	10.18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2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8	6.43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14.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81	6.30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6.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加 8.55%，而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1.54%，主要系：（1）产品结构的变化及原材料及运输成本的增加，导致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2）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1）按合同收到的帝斯曼补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8.50 万元；（2）产品销售量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882.91	8,427.98	8,679.92	10,12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5.55	3,381.13	3,338.17	2,7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94.38	2,391.71	2,180.16	1,47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99	4,985.89	1,275.59	4,991.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326.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				

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7,517.09		8,365,171.99	3,548,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721,830.47		19,220,726.57	1,232,129.9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94,696.64		3,024,579.57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30,611.52		26,072,881.29	41,083,171.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415,390.84

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86,698.36		8,502,503.92	6,838,010.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876.37		109,264.12	122,609.44
合计	45,150,080.99		48,071,591.38	38,626,117.5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0
远期结售汇	3,519,600.00	1,498,600.00	-2,021,000.00	1,7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004,979.57	97,389,676.21	48,384,696.64	-1,115,303.36
合计	62,524,579.57	108,888,276.21	46,363,696.64	594,696.64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公司克服新冠疫情零星多点反复及防控常态化带来的不利影响，重点落地“三拓展”发展战略（即拓展产品品类、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拓展产品市场区域），着力构建“一主两翼”业务格局（“一主”即人类营养领域，“两翼”即动物营养领域、个人护理及化妆品领域），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搭建功能性化妆品原料业务平台，投资设立嘉利多，抓住“禁抗”机遇，进军动物营养领域，并立足长远发展，以合成生物学为技术底盘，着眼微生物这一资源，加大研发及市场投入，布局大健康产业，培育新业务，拓宽护城河，为未来打开广阔成长空间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51,109,348.43 元，同比增长 8.5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78,881.86 元，同比下降 1.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扣非净利润 83,428,800.87 元，同比增长 1.11%。其中，SA 产品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全年实现业务收入 55,741,990.78 元，同比增长 76.79%。

一、人类营养领域

2021年3月18日，征求意见多年的婴幼儿配方食品新的国家标准（以下简称“新国标”）正式颁布，相较于2010年的国家标准，婴幼儿配方食品的品质和营养功能得到进一步强化，新国标规定了DHA的最低添加量，明确DHA与ARA的比例不得低于1:1。公司的主要产品ARA和DHA

市场容量进一步增加，公司紧抓“新国标”政策重要机遇，成立了新国标落地专项工作组，一品一案，一户一策，以客户婴幼儿配方奶粉注册工作为契机，应用技术团队与客户新配方开发与注册团队直接对接，通过改进公司微胶囊产品配方以适应高添加量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法规支持等关键措施，密切跟踪客户需求与进展，确保公司产品在客户新注册配方奶粉中的准入，增加客户粘性，提高市场份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有伊利金领冠、君乐宝旗帜、惠氏爱儿乐等品牌产品率先取得新配方注册批件，新国标已进入落地加速阶段。

2021 年，公司国际化战略取得重大成果，国际大客户开发工作进展顺利。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通过达能、雀巢等多家国际大客户的全球供应商审计。并且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实现对雀巢的商业供货，预计 2022 年份额持续提升。

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以及人口老龄化的加深，健康食品和保健食品迎来发展机遇，公司应用技术团队立足产品的学理功能，一方面全力支持客户开发儿童奶粉、学生奶粉、孕产妇奶粉、中老年等成人粉以及特医特膳产品，为客户开发全系营养品提供组方解决方案，为下游客户的产品、技术和品牌赋能，实现深度合作；另一方面，公司全面加快健康食品及保健食品领域的业务发展，充分利用藻油 DHA、SA 等产品学理功能丰富、应用场景广泛的产品优势，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进行产品功效验证和应用技术开发，通过线上直播和专业公众号——脂质营养与健康平台等媒体渠道进行营养健康知识普及，搭建海外推广平台，增强品牌影响力，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场景，扩大产品的市场空间。2021 年 11 月，公司藻油 DHA 产品通过美国 FDA GRAS 审核和美国有机食品认证，拿到了通往美国等国际市场有机食品领域的通行证。

二、动物营养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动物营养事业部，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嘉利多，搭建动物营养技术平台及业务团队，为宠物营养和经济动物营养两大领域的客户开发配方，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全年新增动物营养 8 款饲料或饲料添加剂产品的生产许可。

宠物营养领域，公司采用供应链合作模式，发挥公司产品、技术及供应链优势，联合新锐宠物食品品牌——全硕，共同推出多款添加公司 DHA、ARA 等产品的宠物奶粉、罐头食品等宠物食品，全硕系列产品 2021 年底在天猫、京东等各大线上平台开启，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更加丰富多元。

经济动物营养领域，公司从抗生素的抗菌和促生长两项功能着手，以脂肪酸平衡体系——饱和脂肪酸与不饱和脂肪酸平衡、 $\Omega-3$ 系脂肪酸和 $\Omega-6$ 系脂肪酸平衡、短中长链脂肪酸平衡为技术基础，开发出具有“替抗”功效的多款产品，如饲用脂肪粉、DHA 藻粉等产品，启动丁酸类、月桂酸等产品团体标准制定，通过与中国农大、华中农大和四川农大等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开展产品功效验证和应用研究，并以举办讲座、线上直播课、展会等途径，提升品牌力，夯实业务发展基础。

三、个人护理及化妆品领域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战略，公司完成了对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的收购工作，以燕窝酸产品作为切入点，计划将中科光谷打造成为功能性化妆品业务平台。2021年6月，公司SA产品作为化妆品新原料顺利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备案号为：国妆原备字20210001），这是《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实施后首次完成的化妆品新原料备案。基于大客户战略，公司选择国际国内知名的品牌开展合作，为拓展SA的应用场景示范。截至报告期末，已有国内知名品牌自然堂推出含有公司SA产品的面膜产品；目前，核心国际美妆客户正在开展供应商审核工作；另一方面，公司以纳米脂质技术作为载体，以满足皮肤健康需求为出发点，将包括ARA、DHA、SA、 β -胡萝卜素、虾青素、番茄红素等产品在内的各种功能性化妆品原料开发组方产品，为客户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利用合成生物学技术，以功能性原料为方向，积极布局个护及化妆品业务。

四、锚定合成生物学技术，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

基于微生物细胞工厂的高效构建，通过发酵技术实现众多生物基产品，合成生物学行业迎来历史发展机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立足微生物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公司的合成生物学技术研发投入逐年增长，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超过3000万元，与天津大学、中科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等科研机构持续深入合作，以酵母菌、大肠埃希氏菌、裂殖壶藻、地衣芽孢杆菌等底盘生物，以高通量筛选技术，构建高水平菌种，以高密度发酵技术，制造高活性产物，实现高效率转化，为未来业务持续拓展进行技术储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合成生物学研究室的建设，搭建了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平台，OPO、岩藻糖基乳糖等产品完成了中试研究，开始产业化推动，同时开始了高产虾青素、EPA、唾液酸乳糖等优势菌株的构建。

五、产能布局与业务发展同步加速，募投项目进展顺利

截至报告发布之日，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已经基本完成安装工程，进入单机调试阶段；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精炼车间和动力车间基本完成建设，发酵车间和提取车间已经进入安装工程施工阶段。募投项目将数字技术、信息技术引入微生物制造产业，实现生物制造、智能制造和互联网+大数据的跨界融合赋能，打通上下游企业之间数据的互联互通，实现研发协同、生产协同、供应协同，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另外，功能性碳水化合物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也已进入到核心设备安装阶段。

六、积极开展产业布局，通过投资构建企业生态

为促进上市公司产业生态和企业生态建设，不断壮大上市公司主体，用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公司投资成立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公司，计划通过投资生物技术领域的产业创新项目，整合产业资源，拓展产业布局，构建生物技术领域从基因技术、蛋白质技术、细胞培养技术及装备技术生态圈，将业务领域不断延伸。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以生物技术为立足之本，集成工业菌种定向优化技术、发酵精细调控技术、高效分离纯化制备技术，通过可持续的微生物合成制造方式，为全球营养与健康领域的客户提供高品质的营养素产品与创新的解决方案。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多不饱和脂肪酸 ARA 和藻油 DHA 以及 SA、天然 β -胡萝卜素等多个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膳食营养补充剂、营养健康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宠物营养食品、经济动物饲料以及个人护理及化妆品等领域。

1、ARA 产品：公司采用等离子诱变育种技术选育出高产菌种——高山被孢霉，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 ARA 产品，主要用于婴幼儿配方奶粉和食品领域。按照产品形态，公司 ARA 产品可分为油剂与粉剂两种类型，ARA 油剂产品除少部分直接销售外，大部分用于加工成粉剂产品；粉剂产品是由油剂经过剪切、均质、喷雾干燥等工艺制成，工艺较为复杂、生产成本相对较高。ARA 油剂产品成本相对较低，应用场景集中；ARA 粉剂产品颗粒度、流动性、溶解性等物理性状与奶粉、运动营养品等近似，主要应用于奶粉、运动营养品、宠物营养食品中。

2、DHA 产品：公司采用等离子诱变育种技术，从天然海水中选育出高产藻株——裂殖壶菌和双鞭甲藻，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模拟海水环境，利用微藻合成 DHA 产品。DHA 产品形态主要分为油剂和粉剂，以粉剂为主。产品功能方面，DHA 作为人类全生命周期的营养元素，除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外，对成年人预防心脑血管系统疾病、阿尔兹海默症以及抗炎症等方面具有良好的预防作用，因此应用场景丰富，可广泛应用于膳食营养补充剂、健康食品、口服液、固体饮料、烘焙食品、糖果及巧克力等，应用领域可以覆盖不同年龄的消费群体。公司的藻油 DHA 产品是根据来源，相对于鱼油来源的 DHA 产品命名；相对于鱼油 DHA，藻油 DHA 采用微生物发酵方式，不受资源限制；具有环保安全和质量可控、可追溯等优点。

3、SA：学名 N-乙酰神经氨酸，俗称燕窝酸、唾液酸，是燕窝的主要功效成分。燕窝酸不仅在抗菌抗病毒中发挥抗菌消炎的作用，在促进神经细胞、上皮细胞、免疫细胞的发育等方面还具有提高免疫力、促进智力发育的功效。燕窝酸作为人体细胞膜蛋白的重要组成部分，普遍应用于医药、保健品、食品领域。同时燕窝酸还是一种新兴的化妆品功效成分，在滋补养颜、延缓衰老方面也有卓越功效。公司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 SA，主要应用于健康食品中，包括儿童奶粉、婴童辅食、口服美容产品、固体饮料等，并且正在重点开发 SA 在化妆品领域的应用。

4、 β -胡萝卜素：是一种安全的维生素 A 源，在机体内发挥补充维生素 A、抗氧化、保持细胞活力的作用，应用于膳食补充剂和健康食品领域。同时， β -胡萝卜素作为天然着色剂，可应用于果汁饮料和烘焙食品等方面。公司通过发酵工艺生产的高纯度天然 β -胡萝卜素产品是优质的健康功能性食品营养强化剂和天然着色剂。 β -胡萝卜素作为良好的抗氧化剂，在化妆品领域存在巨大的开发潜力。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以保障食品安全为首要采购原则，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审核制度，并对原料进行严格质量控制，采用年度合同加订单的模式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制度对供应商的合法合规性、质量管理、生产控制、仓储管理、运输防护等环节进行管控，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现场或线上审核和年度评估。在此基础上，公司设立了最高库存及安全库存，并结合生产进度确定原料的采购进度，保障生产线的正常运转。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环节包括发酵工序、后处理工序、微胶囊包埋工序等。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年度、月度及每周的生产计划，结合客户对于产品规格、交付时间等个性化要求，由生产部门根据计划安排开展柔性化生产。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两大生产基地，能够独立生产油剂和粉剂产品。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组织开展连续发酵生产，后续根据客户的订单及特定需求，为客户提供小批量、定制化的产品。在自主生产的基础上，根据部分客户的特殊要求及产能安排，公司部分微胶囊产品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由代工厂进行微胶囊包埋，加工成粉剂产品后向客户销售。

3、销售模式

对于国内市场，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对于国外市场，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往不同国家和地区，有利于公司快速扩展国际市场。公司对大多数客户采用先货后款的结算方式，并一般给予客户 1-3 个月不等的商业信用期。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跟进客户需求，并依据客户提出的个性化需求，为其提供高品质的营养素产品以及创新解决方案。

4、产业链合作模式

动物营养领域，嘉必优动物营养技术平台负责动物营养业务板块的产品、产能和技术研发，嘉利多负责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平台，整合产业资源，同时通过与 C 端品牌方及代工厂的合作，推进嘉必优要素品牌战略，为大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开发和供应链服务，建立“解决方案技术+品牌+供应链管理”的组合拳。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产品 ARA、DHA 等均为采用生物合成技术（发酵法）生产，属于天然食品添加剂和功能性食品配料。生物合成技术（发酵法）具有绿色、可持续发展和食品安全全程可控、可追溯的特性，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符合政策倡导和鼓励发展的方向。

生物产业已经上升定位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简称“十四五规划”）正式颁布。“十四

五规划”强调要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聚焦包括“生物技术”在内的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将包括“合成生物”在内的“基因与生物技术”列为科技前沿领域攻关。同时，“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要推动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融合创新，加快发展生物医药、生物育种、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等产业，做大做强生物经济。

2022年2月，湖北省发改委印发湖北省大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强调要依托湖北生命健康领域科技研发基础，加快推进细胞与基因治疗、合成生物学、脑科学等3个未来产业发展。力争到“十四五”期末，武汉成为引领国家医学发展、国内最为重要的3大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生物经济先行示范区。

（2）营养健康产业发展概况

营养健康产业是2017国务院发布的《国民营养计划》中首次提出的一个新概念，是保健食品行业的升级方向，产品包括了特殊食品（婴配、特医、保健食品），部分普通食品以及境外的营养补充剂，统称营养保健食品或营养品。目前，营养素的作用已被多国政府及营养组织认可并推荐，部分普通膳食摄入缺乏、人体自身难以合成的营养素，已经广泛地应用在婴幼儿配方食品、膳食补充剂及健康功能食品当中。

随着中国人均消费水平的提升，国民健康观念的不断深化，人们对于健康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人口老龄化加重，加快了国内营养健康产业的发展，中国已经成为全球营养健康产业发展潜力最大、增速最快的消费市场，保健食品已经从日常营养补充进入科学化发展新阶段。中国已成为营养健康产品原料生产和委托加工大国，占有全球一半以上的市场份额，在世界营养健康产业链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2019年权健事件后，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工信部、公安部等13部委开展了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工作，是营养品行业向科学化发展的转折点。2020年新冠疫情让人们认识到营养对免疫、氧化应激肠道健康三个方面的作用，因为营养在人体健康中发挥着基础、基石的作用，病毒的威胁让人们重新认识到健康的价值，引发健康消费需求上升，健康食品行业投资增长，科学均衡营养市场发展迅速，经过整理整顿后的行业呈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格局。

国家相继颁布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等一系列政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的《“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到2030年国内的健康服务业规模将超过16万亿元。“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织牢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期健康服务。

湖北省大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全省大健康产业总体水平位居全国前列，产业引领能力和竞争力显著提升，湖北成为国际知名的大健康产业发展集聚区和健康消费全国性中心。支持健康食品创新发展，推进一批健康干预型功能食品、营养补充剂及特殊配方膳食研发，大力发展特殊医用配方食品，鼓励各类创新机构和研发平台加强合作，

推进健康食品的精准制造；力争在健康食品营养靶向设计与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方面取得一批突破性成果，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健康食品加工产业集群。

（3）婴配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核心产品 ARA、藻油 DHA 目前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婴幼儿配方奶粉领域，婴配奶粉行业的发展与公司息息相关。近年来，为提升国产乳品质量，国家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措施，国产婴配奶粉行业呈现出全新的行业格局。

a. 新国标落地，婴幼儿配方奶粉 ARA、DHA 添加量大幅增加

2021 年 3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新国标，对在婴儿和较大婴儿配方食品中 DHA 的添加量新增了关于下限值的规定，即每 100kJ 食品中 DHA 添加量下限值为 3.6mg，提高了 DHA、ARA 添加量的上限值，同时规定如果添加了 DHA，则要至少添加相同量的 ARA。新国标实施后，DHA 及 ARA 的市场容量将大幅提升。

b. 注册制度加速淘汰中小品牌，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2016 年 10 月 1 日，《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落地，有利于行业、企业提高配方的研发能力，提高乳粉配方的科学性，提升了我国乳粉企业婴幼儿配方乳粉研发水平和产品竞争力。随着配方注册制的实施，国产奶粉市占率逐渐提升，当前，注册配方五年有效期临近，配方再次注册叠加新国标落地将明显增加品牌商注册产品的成本及难度，加速中小品牌淘汰。另外，随着国民收入的增长，我国奶粉高端化趋势明显，科技含量逐步提升，龙头品牌更注重自主研发特色营养成分，产品特性决定了行业出现集中度提升的自然变化趋势，国产龙头品牌市场份额迅速提升。

c. 多项政策出台，全面推动国产奶粉质量提升

2019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委联合发布《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方案》，要求大力实施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品质提升、产业升级、品牌培育”三大行动计划，力争婴幼儿配方乳粉自给水平稳定在 60%以上；2020 年 12 月 30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关于印发《乳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通过加强配方注册管理，完善生产企业检查制度，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工艺及技术装备水平，加强审核力度，完善检查制度等方式提升我国乳制品质量。相较于主流国家标准，头部品牌更加注重自主研发特色营养成分，意在提供更适合中国宝宝体质的奶粉产品。

d. 新冠肺炎疫情为国产奶粉崛起提供了契机

婴幼儿配方奶粉注册制实施以来，我国进口婴幼儿奶粉同比增速便开始回落。2020 年的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进一步抑制了婴幼儿奶粉的进口，除了全球供应链受物流运输、海关通关等短期因素影响外，消费者对进口奶粉携带病毒的担忧以及对国产奶粉的进一步认知对奶粉进口的影响呈现长期态势。

（4）动物营养行业发展概况

A. 经济动物营养行业概况

a. 行业规模巨大，高质化、高值化是未来的趋势

我国饲料工业发展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如今已经进入成熟发展期，且饲料产量稳居全球第一。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1 年中国饲料产量大约为 29342 万吨，其中主要产量包括：猪饲料 13076 万吨，肉禽 8909 万吨，蛋禽 3231 万吨，水产 2293 万吨。从饲料饲养对象分类来看，猪料和禽料占据了饲料总产量的主体，水产饲料发展势头较快，随着水产养殖由粗放式向规模化的快速转变。

饲料按照产品营养价值主要可分为全价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料等。其中，配合饲料是按一定配方混合均匀制备的饲料，可以直接饲喂畜禽，能满足畜禽所需要的全部营养需求；包括能量原料（如玉米、小麦、稻谷和麦麸等）、蛋白质原料（如鱼粉、豆粕等）、添加剂原料（如维生素、微量元素、合成氨基酸和药物添加剂等）。浓缩料是配合饲料中去除能量原料后的物质。预混料是将一种或多种微量的添加剂原料和载体、稀释剂按要求配比的混合型饲料产品，不可用于直接饲喂畜禽。2005 年至今，配合饲料占比重新回升，随着规模化养殖比例的提高和行业整合加速科学、全面营养的配合饲料推广更为迅速，其增速重新超越了浓缩料和预混料。随着养殖规模化进程加快，配合饲料的占比还有较大提升空间。

2019 年后来，消费市场疲软、原料成本高企，导致行业聚集加速，也倒逼企业从低成本策略逐渐转向高质化、高值化的差异化市场。

b. 脂类营养是营养技术与市场的最后洼地

蛋白、碳水化合物、微量元素、脂肪是营养中的四大营养素，其中业界对前三者的研究和应用十分充分，市场竞争也十分激烈。但对于脂肪在行业中的关注度与其在动物体重中的比重严重不符，无论是人类营养还是动物营养，对脂肪的研究与开发远不如其他营养素。但这也成为营养行业快速更进一步的契机，也是新的市场机会。现在的蛋白与氨基酸发展状态就是未来的脂肪与脂肪酸的状态。

c. 脂质营养赋能养殖业

在养殖业对脂类营养的传统认识中，脂类通常仅被看作是能量，再进一步会关注吸收效率、油脂质量安全等，但脂类还有抑菌、抗病毒、调节免疫、改善繁殖性能、缓解炎症、抗氧化、激素调节等诸多功效。对脂类营养功效的深度开发与应用研究可拓宽营养学及营养市场的边界，上游供应企业可通过脂类营养的开发为饲料和养殖企业赋能，进一步提高营养配方和养殖水平，提供更多的差异化竞争可能性。

B. 宠物营养食品行业概况

宠物食品是专门为宠物、小动物提供的植物类或肉类食品，即介于人类食品与传统畜禽饲料之间的动物食品。宠物食品以其形态、功能和营养成分可区分为宠物主食、零食及营养品。宠物食品类目是目前宠物行业最大的细分市场，刚需、高频的消费属性使食品类目成为宠物行业最重要的竞争市场。随着人们对喂养商品粮的认知提升，市场对宠物食品的需求将进一步释放。

我国宠物食品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当前我国宠物食品行业市场规模达到人民币 1,337 亿元，其中宠物猫食品市场规模达人民币 527 亿元，宠物犬食品市场规模达人民币 667 亿元。预计 2025 年市场规模有望达到约人民币 2,417 亿元，2017-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约 19%。

随着宠物行业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及消费者科学养宠意识的不断提升，宠物主粮行业在发展中迎来了品牌与品类的升级。主粮产品的革新主要集中于形态及功能两大方面，从过去猫狗吃剩饭，到宠物粮食的诞生及品类细化，进一步创新出天性粮和功能粮等新产品。根据产品形态，宠物主粮可以划分为 1.0 剩饭、2.0 宠物粮、3.0 天性粮和 4.0 功能粮四个阶段。目前我国宠物主粮市场发展处在 2.0 阶段中，宠物主逐渐接受为宠物购买商品主粮，更多的宠物主开始重视宠物的营养健康。

a. 科学养宠理念不断深入推动宠物营养品市场增长

随着科学养宠概念在宠物主消费群体中广泛传播，越来越多的宠物主对养宠生活中的宠物营养问题加深了解，宠物主逐渐认识和接受宠物营养品概念。中国宠物饲喂环境特点致使宠物具有营养补充需求，而营养品可满足宠物日常营养并进行疾病预防，填补了国内原有市场在营养补充方面的空白。预计 2021 至 2025 年宠物营养品市场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2%，高于宠物食品市场同期 16% 的增速。宠物营养品具有日常化消费的特点，预计其渗透率将得到不断提升，2025 年宠物营养品市场规模将达到 348 亿元。宠物零食市场的复合增长率预计将低于宠物营养品。由于缺乏清晰的产品划分标准、产品形态多元复杂，作为非必选消费产品，宠物零食易于被宠物主粮和营养品替代。预计 2021 年至 2025 年宠物零食市场复合增长率为 6%，在 2025 年达到 218 亿元。

b. 合理补充宠物营养品能够满足宠物主的经济需求、陪伴需求及美感需求

中国宠物的饲喂环境以室内活动为主，宠物的生长环境缺少户外空间，日晒时间短，运动量少，容易抵抗力低、缺钙和生病。宠物主根据宠物品种和习性选择合适的营养品，预防营养问题引发的疾病，提高宠物抵抗力并预防其他可能的大小病症，提高宠物抵抗力，减少发生疾病和相应的治疗开销，具有经济意义。同时，各年龄段的宠物营养需求不同，幼年宠物主要为身体生长发育需求，需要奶粉类产品等，成年宠物综合营养补充、泌尿及消化系统疾病预防需求，需复合维生素等产品，老年阶段的宠物则有延长寿命的需求，而综合营养补充、补钙保健、肠胃消化、美化皮毛则成为了全年龄段宠物的共有需求。除此之外，通过提高营养摄入美化宠物毛发，提高肌肉含量，提升爱宠形象，满足宠物主对宠物的美感需求。

c. 养宠渗透率与宠物食品渗透率双增长，带动市场规模提升

我国居民养宠意愿有所提高，宠物成为了家庭成员们的伴侣、朋友与玩伴，居民饲养宠物的意识逐渐提升，越来越多的家庭开始接纳养宠生活方式。宠物猫与宠物犬数量结构正在发生变化。因各地养犬政策调整及疫情限制居民活动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宠物犬数量预计于 2021 年下滑并出现负增长。在预测期间宠物犬数量增速呈现收缩态势。宠物猫因饲养难度低，获接受程度更高，数量将不断增加。预计未来宠物猫数量增速将维持在 5%-6% 区间，2025 年宠物猫的数量将达到约 6,415 万只。宠物猫与宠物犬食品月均花费差异化程度持续走阔。因宠物猫狗数量结构变化，

宠物猫数量将于 2021 年超越宠物犬。猫宠主更喜爱以精细化饲喂方式宠爱猫咪，选购主粮的渗透率大于犬宠主，预计宠物猫的月均食品消费增速将持续走高。受益于宠物猫数量扩大及食品消费增速提高，宠物猫食品市场规模预计将超越宠物犬，在 2025 年达 1,530 亿元。

d. 产业调整，给予营养与健康型技术和产品创新企业进入的最佳窗口期

宠物营养行业已经过了市场自然增长的红利期，进入存量博弈的竞争阶段，大量新营销玩家的涌入让优质产品创新能力和供应链保障能力更显珍贵。营养与健康、科学养宠，是需求端、供给侧共同认可的提升方向；宠物营养各细分赛道的头部企业已开始进行主动调整，对内提升产品力、优化供应链，对外上下游拓展、全产业链布局。国产宠物食品品牌的强力出圈，关键在于不断提升产品力、品牌力与渠道供应力，助力国货企业与海外品牌竞争。

(5) 个人护理及化妆品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新业务布局的个人护理及化妆品行业，利用皮肤健康科学，定位于功能性化妆品原料的研发、销售，为下游化妆品客户赋能。

a. 功效护肤理念逐渐加强，功效型护肤品渗透率将不断提升

随着消费者对于健康和有效护肤的需求不断增加，功效型护肤品行业迎来了高速发展阶段，2020 年的整体行业规模已达到 260.1 亿元，根据艾瑞咨询数据，未来三年功效型护肤品行业规模将以 29.4% 的年均复合增速继续增高，并于 2023 年达到 589.7 亿。在未来，随着消费者对健康生活的追求逐渐加深，其对于功效型护肤的理念和对功效型护肤品的购买欲望将逐渐增强，功效型护肤品在护肤品以及化妆品赛道中的渗透率也将不断随之提升。随着护肤意识的升级，消费者对护肤品的需求从基础的清洁、保湿与防晒，向着更加个性化的细分功效进阶。功效型护肤品正处于增速高、增长确定性强的发展阶段，其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国货品牌也呈现出市占率持续提升的趋势。

b. 中国消费群体问题肌肤占比高，主要功效型原料占比超八成

中国医师协会 2017 年调研数据显示，在 4 万网民样本中健康皮肤人群仅占 14.2%，72.1% 的人群认为自己有皮肤亚健康情况。随着敏感肌人群不断壮大，敏感肌护理产品以其安全有效的配方加之其优越的性价比，成为大多数敏感肌人群的首选。同时成分党的崛起也使得许多护肤品厂商变得更强调独家成分与配方，功效型护肤品以天然活性成分为卖点，具有针对性地解决消费者皮肤问题，更容易获得这类消费者的青睐。此外，纵观全球功效原料市场，占比最高的成分依次为植物萃取类、生物技术类和合成活性物类，研究数据显示以上四类主要功效原料在全球功效原料市场占比已超过 80%。

c. 中国鼓励原料创新，推动功效型护肤品行业发展

2020 年前过去的十年间，仅有 4 个化妆品原料通过国家药监局审批，而 2020 年仅一年间药监局便公布了 4 个化妆品原料可被使用，此举对于中国化妆品原料创新方面有着积极的作用。随着国家药监局 2020 年对化妆品原料使用的态度逐渐开始开放，中国功效型护肤品行业受到鼓舞，2021 年 1 月 1 日《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正式实施，相配套的《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措施，

进一步规范了化妆品注册备案的各项资料，对相关企业注册备案程序进行了规范和精简，大大降低了化妆品相关企业注册管理流程，促进并鼓励了功效型护肤企业的参与与发展。

同时，国家对于功效型护肤品监管也更加严格。2021年5月《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也开始施行，强调对已经取得注册、完成备案的化妆品新原料实行3年安全监测制度；并且自2022年1月1日起，化妆品应当依据相关要求在注册备案时上传功效测试报告。中国在鼓励功效型护肤品原料创新的同时对其功效与安全的监管更加严格，对消费者权益保护也更加完善。市场参与度方面，业内参与者也将更加多元化，为行业带来活力与生机。

d. 产业链分配与合作方式明确，原料供应商具备研发属性

在中国功效型护肤品产业链中，主要参与者包含护肤品原料供应商、OEM/ODM代工厂、品牌方以及渠道商。其中，原料供应商、ODM代工厂、品牌方三者都具备一定研发属性，品牌方尤其注重核心配方的研发，以达到品牌差异化的目的。

(6) 行业技术门槛

a. 生物发酵行业技术壁垒

生物发酵产业是多学科交叉的知识密集型高科技行业，公司主要利用生物发酵技术生产ARA、藻油DHA、燕窝酸 β -胡萝卜素等产品，技术水平对产品品质和最终成本均具有重要作用，在菌种优化、发酵过程控制及后处理技术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主要产品ARA、藻油DHA主要采用微生物发酵法生产，技术含量较高，工艺相对复杂，在实际生产中需要大量的专有技术、专利技术和生产操作经验。发酵工序中的发酵温度、培养液浓度、投料时间、搅拌速度等参数同样需要长时间的理论与实践互证才能逐渐掌握，完善的后处理工艺也是提高生产效率的关键因素。微生物的发酵及后处理工艺是设备、技术、管理高度结合的体现，短期内难以被复制。对于新进入的企业来说，获取特定的高产菌种是第一步，而掌握高效率的发酵工艺和后处理技术则是产品产业化以及商业化的重要门槛。

b. 营养素行业技术壁垒

随着生物技术的不断成熟进步，越来越多通过生物技术生产的营养素正不断应用在营养与健康领域，其纯天然、高效率、低污染、安全性高、节约资源等特点，使得生物技术在营养素的领域逐步替代化学合成的方式。营养素产品品种繁多，不同品种的生产工艺各不相同，主要采用微生物发酵法、天然动植物提取法和化学合成法。微生物发酵法是通过微生物的发酵生产目标产物的方法，微生物发酵法对技术要求较高，不但需要特定的优质菌种，而且发酵过程需要严格控制工艺条件，具有工艺条件温和、生产安全、设备通用性高等特点，对某些食品营养强化剂，采用微生物发酵法具有产品效率高、单位能耗低、对环境的污染小等优势。天然动植物提取法容易受气候、产地等因素影响，动植物中产品含量低，大规模生产受限制。化学合成法主要通过一系列化学反应，将化工原材料经化学反应，合成得到目标产物，容易造成环境污染，并且产品生理活性低等问题。

c. 婴配行业技术壁垒

婴幼儿配方奶粉作为食品工业的皇冠，对于食品安全和品质追求极致。国家对于婴幼儿食品制定严格的行业标准，新进者除了技术水平要求以外，还需要建立完善的食物安全管理体系。行业的新进竞争者，需要通过客户长达 1-2 年的认证审核周期，还需通过相关职能部门的备案，国际客户全球供应商审计周期更长，一般需要 3-5 年，上游供应商除得到供应商资格认证外，还需拿到客户所在国法律准入等多项门槛。下游行业的主要客户更多从食品安全和品质角度考虑，不会轻易更换长期合作的供应商，行业内的公司与下游客户的粘性极强。随着国家对奶粉质量的严格管控和多项提升政策的颁布，婴配行业进入门槛随之提升，竞争对手很难进入。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所在行业的集中度相对较高，对于技术门槛、产品品质、产业化能力以及品牌认可度等方面的要求较高，市场上的竞争者相对较少。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以微生物合成法生产多不饱和脂肪酸及脂溶性营养素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建立了系统完整的技术平台，并获得了“湖北省营养化学品生物合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和“生物技术转化中试研究基地”的认定。

公司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技术，2016 年获得了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公司主导及参与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花生四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1-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二十二碳六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0-2011）等国家标准的制订；承担了“花生四烯酸发酵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工艺集成”、“二十二碳六烯酸发酵生产的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等国家“863”计划项目；2021 年，公司联合全资子公司中科光谷承办 N-乙酰神经氨酸行业标准研究起草工作。

公司 ARA 产品和藻油 DHA 产品通过了 FSSC22000 食品安全体系，其中 ARA 产品通过了欧盟 NOVEL FOOD 认证和美国 FDA GRAS 认证；2021 年，公司藻油 DHA 产品通过了美国 FDA GRAS 认证。公司建立了覆盖国内外的营销网络，通过与国内外婴幼儿配方食品领域的知名企业合作，包括嘉吉、雀巢、飞鹤、君乐宝、伊利、贝因美、圣元、达能、雅士利、汤臣倍健、健合集团、安琪酵母等，公司产品销往 30 多个国家或地区，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合成生物学已成为行业未来的颠覆性技术

21 世纪以来，在生物学、工程学、计算机科学、化学和物理学等学科的融汇中，合成生物学应运而生。作为一个快速发展的跨学科领域，合成生物学主要建立在分子生物学和工程设计相结合的基础上，为生命科学研究、生物技术开发和生物工程应用提供了全新的研究策略，其实质是在工程学思想指导下，按照特定目标理性设计、改造乃至从头重新合成生物体系，通过构造人工生物系统来研究生命科学中的基本问题或应对人类面临的重大挑战。

合成生物学在经历早期的技术创新和初步商业化探索后，于 21 世纪的第二个十年迎来了高速发展和商业化落地。2018 年，美国生物技术创新组织(Biotechnology Innovation Organization,

BIO)在《可再生化学平台构建生物经济》报告中测算了16个国家100家公司对生物基经济快速增长的贡献值。报告显示,这些公司在工业生物技术、生物燃料、可再生化学品、酶和生物基材料等领域对全球经济贡献的价值超过3552亿美元。2020年麦肯锡全球研究院(McKinsey Global Institute, MGI)在其发布的《生物革命:创新改变经济、社会 and 人们的生活》研究报告中,通过400个应用案例的分析,从人类健康和机能、农业、水产养殖和食品、消费品和服务、材料和能源等方面阐述了合成生物学及相关生命科学技术进步带来的经济影响。预计在未来10-20年,这些应用可能每年对全球产生2-4万亿美元的直接经济影响。美国市场调查公司BCC Research 2020年发布的《合成生物学:全球市场》报告数据显示,2019年由合成生物学直接驱动的全球市场规模已达53.19亿美元,预计到2024年可达188.85亿美元,2019-2024年的复合年增长率可达28.8%。

合成生物学展现出重大颠覆性,目前具体研究内容主要包括:(1)底盘生物及其基因组的合成、简化与重构,以作为各类生物元件、组件及系统的运行平台;(2)生物大分子(如核酸和蛋白质)的合成、改造与模块化;(3)合成及优化代谢网络;(4)各类生物功能元件的标准化,以及基于标准化生物元件的基因线路的设计与多领域应用。

由于操作对象的复杂性,合成生物学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首先,合成生物学基础原理和使能技术不够完善,还需进一步完善基础理论;其次,生物系统的遗传线路非常复杂,生命体具有异常复杂的运行机制,人们对其认识并不完全,无法精准地完成合成生物学的理性设计,生物体系合成过程需要大量的实验基础;最后,合成生物学产业化难度较高,放大过程涉及到复杂的生物代谢网络,参数难以线性放大,需要丰富的放大经验指导,因此不仅需要大量资源投入、专业的人才,还需要拥有丰富的生物产业放大经验,因此基础研究和产业化之间的脱节成为了现代科技发展过程中难以回避的共性问题。

公司希望遵循科技和市场的自身规律,大力整合学术界和工业界人才资源,通过孵化科技成果引导合成生物学工业技术的升级,推动产业实现,用产业需求吸引科技资源的倾斜,从而实现合成生物学领域的产业化快速实现。

(2) 产品应用解决方案能力要求日益提升

随着人们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对于食品营养强化剂健康作用认识的不断加深,食品营养强化剂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除婴幼儿配方食品和健康食品外,逐步向食用油、烘焙食品、糖果、果汁饮料、酸奶、液态奶等领域拓展。年轻的消费者在快节奏的社会生活中,对终端产品的需求,已经不满足产品的基本功能,成分党、有趣、健康、天然、高科技等多元化需求日益凸显,因此不同领域的下游客户对于产品的要求各有不同,这对于生产企业的解决方案能力要求也越来越高,具有功能性产品开发能力的原料供应商更能契合市场需求,2022年初,公司与飞鹤达成战略合作正式因为双方基于自身优势与需求促成的。

(3) 生产制造自动智能化

在“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的背景下，ARA、藻油 DHA 等食品营养强化剂行业将进一步提高生产制造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一方面，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的提高，可减少人员操作、降低操作风险，进一步增强食品的安全性；另一方面，生产工艺过程连续化、智能化生产的实现，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良品率及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扩大竞争优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逐渐形成了以工业菌种定向选育、发酵精细调控、高效分离纯化制备等生物制造技术为基础的领先性平台化技术。在平台化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实现了菌种选育技术、发酵技术、提取精制技术、微胶囊技术、应用技术、高精度检测分析技术、工程技术等多个细分技术领域的技术创新集成。基于这些核心技术，公司从前端研发、工程化、产业化三个层面不断创新，提升生物制造能力，孕育出 DHA、SA、 β -胡萝卜素等多个具有显著生物活性的产品，不但推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也为全球婴幼儿配方食品、健康食品及膳食营养补充剂等领域的客户提供了高品质的营养素产品与创新的解决方案。

公司的核心技术系通过可持续的微生物合成制造方式生产 ARA 和藻油 DHA，该方法具有绿色、安全的优势，能够减少对自然资源的依赖，以更小的环境代价获得更高经济产出，缓解资源、能源、健康、环境、安全等重大问题，生物合成与微生物发酵法成为未来发展趋势。未来公司将在整合菌种选育技术、发酵技术、提取精制技术、微胶囊技术、应用技术、高精度检测分析技术、工程技术等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持续开展基础理论研究、新产品开发和应用技术开发等工作，打造具备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工程化和产业化以及应用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高效技术平台，为技术持续创新和积累提供更有力的平台支撑。

2021 年，公司完成了合成生物学研究室的建设，并构建了不同来源底盘表达体系，能够进行精准基因编辑、多基因片段组装及共表达、酵母基因组重排及菌株高通量筛选与测试，并初步搭建了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平台，为后续合成生物学平台技术形成提供了基础支撑。同年，联合天津大学、清华大学共同申报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绿色生物制造”重点专项“工业菌种基因组人工重排技术”项目获得科技部批准正式立项。

产品开发方面，OPO、岩藻糖基乳糖等产品完成了中试研究，开始产业化推动；同时开始了高产虾青素、EPA、唾液酸乳糖等优势菌株的构建；并且与天津大学元英进院士课题组开始了虾青素产品开发的合作。

产品应用技术方面，通过功能研究，发现 SA 和 DHA 具有预防和改善老年认知障碍、体重控制和血脂调节等有益效果，拓展了新的应用场景；为满足新国标客户配方注册的需要，开发了高含油配方产品，满足客户不同品系产品的需求。

基于公司长期的技术投入和积累，公司技术能力得到行业及有关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嘉必优和中科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组建的“高产多不饱和脂肪酸菌种创制和产业化关键技术团队”

荣获 2020 年度中国科学院“科技促进发展奖”；联合天津大学、清华大学共同申报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绿色生物制造”重点专项“工业菌种基因组人工重排技术”项目获得科技部批准正式立项；联合飞鹤乳业申报的《高品质婴幼儿配方奶粉生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了 2021 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2021 年，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核心技术能力，降低产品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授权或者申请专利及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如下所示：

(1) 2021 年新增授权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1	聚唾液酸发酵培养基、聚唾液酸的生产方法和聚唾液酸制品	发明	ZL201810458924.4	2018-05-14	20 年	原始取得
2	一种三孢布拉霉发酵产 β -胡萝卜素的方法及 β -胡萝卜素	发明	ZL201810315053.0	2018-04-09	20 年	原始取得
3	一种三孢布拉霉发酵产番茄红素的方法及番茄红素	发明	ZL201810314907.3	2018-04-09	20 年	原始取得
4	一种三饱和脂肪酸甘油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725871.8	2018-07-04	20 年	原始取得
5	一种三饱和脂肪酸甘油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726500.1	2018-07-04	20 年	原始取得
6	提取番茄红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610970060.5	2016-11-04	20 年	原始取得
7	富硒富类胡萝卜素三孢布拉氏霉菌、类胡萝卜素发酵制品以及发酵方法	发明	ZL201811653288.7	2018-12-29	20 年	原始取得
8	一种 N-乙酰神经氨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910600093.4	2019-07-04	20 年	原始取得
9	一种含 MVA 和/或 MEP 代谢途径的微生物的筛选方法及应用	发明	ZL201810028380.8	2018-01-11	20 年	原始取得
10	一种含类胡萝卜素的组合物及含类胡萝卜素的组合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028776.2	2018-01-11	20 年	原始取得
11	一种三饱和脂肪酸甘油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726496.9	2018-07-04	20 年	原始取得
12	一种含类胡萝卜素的组合物及含类胡萝卜素的组合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028501.9	2018-01-11	20 年	原始取得
13	混合培养裂殖壶藻和雨生红球藻产 DHA 和虾青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910672311.5	2019-07-24	20 年	原始取得

14	一种制备番茄红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710863888.5	2017-09-22	20年	原始取得
15	酵母发酵产类胡萝卜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911404016.8	2019-12-30	20年	原始取得
16	一种利用三孢布拉氏霉菌制备番茄红素的方法及番茄红素制品	发明	ZL201711471926.9	2017-12-28	20年	原始取得
17	一种可用于饲料的酿酒酵母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	ZL201910989530.6	2019-10-17	20年	原始取得
18	一种降低甘油酯碘值的方法	发明	ZL201810724944.1	2018-07-04	20年	原始取得
19	制备番茄红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710863891.7	2017-09-22	20年	原始取得
20	制备 β -胡萝卜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710863887.0	2017-09-22	20年	原始取得
21	一种提高发酵产聚唾液酸的方法及发酵液	发明	ZL201811125667.9	2018-09-26	20年	原始取得
22	一种制备聚唾液酸的方法	发明	ZL201811219956.5	2018-10-18	20年	原始取得
23	一种从含有聚唾液酸的物料中分离提纯制备 N-乙酰神经氨酸的方法	发明	ZL201811364040.9	2018-11-16	20年	原始取得
24	唾液酸及其提取方法	发明	ZL201811372637.8	2018-11-16	20年	原始取得

(2) 2021 年新增申请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多不饱和脂肪酸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859	2021/6/15	原始取得
2	一种检测食品中唾液酸含量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721	2021/6/15	原始取得
3	一种无溶剂体系制备磷脂型多不饱和脂肪酸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806	2021/6/15	原始取得
4	一种多不饱和脂肪酸烷基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6614079	2021/6/16	原始取得
5	一种精炼微生物油及精炼方法	发明	CN2021115823745	2021/12/22	原始取得
6	用于烘焙食品中的 DHA 微胶粉以及酵母发酵的烘焙食品	发明	CN2021107303734	2021/6/30	原始取得
7	一种新型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产品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7361462	2021/6/30	原始取得
8	虾青素的发酵生产方法	发明	CN2021107361481	2021/6/30	原始取得
9	一种唾液酸颗粒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7438680	2021/7/1	原始取得

10	一种纯化蛛丝蛋白包涵体的方法	发明	CN2021110842928	2021/9/14	原始取得
11	一种三孢布拉霉的产物提取方法	发明	CN2021110855542	2021/9/16	原始取得
12	一种含有番茄红素的干菌体在制备公鸡的饲料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0865065	2021/9/16	原始取得
13	一种微生物油脂冬化分提的方法	发明	CN2021111382512	2021/9/28	原始取得
14	一种 N-乙酰神经氨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11382353	2021/9/28	原始取得
15	速溶燕窝酸代餐粉	发明	CN2021111316277	2021/9/26	原始取得
16	类胡萝卜素快速	发明	CN2021111316135	2021/9/26	原始取得
17	抗非酶糖基化组合物及其应用、非酶糖基化抑制剂	发明	CN2021111358142	2021/9/27	原始取得
18	含有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的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	CN2021111365860	2021/9/27	原始取得
19	一种植物蛋白体系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囊粉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1423781	2021/9/28	原始取得
20	一种联产角鲨烯和多不饱和脂肪酸的方法	发明	CN2021114597696	2021/12/2	原始取得
21	一种高产 EPA 的裂殖壶菌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4769584	2021/12/2	原始取得
22	一种增强碳源代谢的大肠杆菌底盘细胞	发明	CN2021114813638	2021/12/6	原始取得
23	一种制备具有自絮凝能力的大肠杆菌菌株的方法	发明	CN2021115086306	2021/12/10	原始取得
24	高产唾液酸乳糖的工程菌及其构建方法与应用	发明	CN2021115551327	2021/12/17	原始取得
25	高产聚唾液酸的大肠杆菌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5527737	2021/12/17	原始取得
26	一种淀粉基配方的微胶囊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5646670	2021/12/21	原始取得
27	一种富含多不饱和脂肪酸的无乳糖乳蛋白粉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15528034	2021/12/17	原始取得
28	一种无乳糖或低乳糖蛋白粉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5600732	2021/12/20	原始取得
29	一种改善腥味的 DHA 藻油在食用油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5783875	2021/12/22	原始取得
30	一种 UHT 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16335537	2021/12/29	原始取得
31	一种修护皮肤屏障的护肤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6387781	2021/12/29	原始取得
32	皮肤外用组合物以及唾液酸在制备防过敏制剂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6449608	2021/12/30	原始取得
33	燕窝酸在抑制紫外线所致皮肤损伤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2835492	2021/11/1	原始取得

34	抗炎组合物	发明	CN2021112826012	2021/11/1	原始取得
35	抗老化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2821964	2021/11/1	原始取得
36	一种降解发酵液中乳糖获得高纯度岩藻糖基乳糖的方法	发明	CN2021111791707	2021/10/9	原始取得
37	一种高纯度 3'-唾液酸乳糖的分离纯化方法	发明	CN2021111791694	2021/10/9	原始取得
38	一种分离和纯化 2'-岩藻糖基乳糖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1910396	2021/2/19	原始取得
39	一种聚唾液酸的制备方法及其聚唾液酸制品	发明	CN2021101910381	2021/2/19	原始取得
40	一种高产唾液酸乳糖的重组宿主菌及其构建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04336524	2021/4/19	原始取得
41	一种组合物及其在抑制非酶糖基化反应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039802X	2021/9/7	原始取得
42	一种抑制美拉德反应的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0383823	2021/9/7	原始取得
43	一种含有唾液酸的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0680355	2021/9/13	原始取得
44	一种含唾液酸的抗糖化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2759658	2021/10/29	原始取得
45	一种美白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1838421	2021/10/11	原始取得
46	唾液酸在制备促进胶原蛋白生成的制剂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2823739	2021/11/1	原始取得
47	一种适用于燕窝酸的护肤基质和保湿护肤品	发明	CN202111452981X	2021/12/1	原始取得
48	一种抗氧化组合物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4603697	2021/12/2	原始取得
49	一种含唾液酸的油包水型护肤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15008881	2021/12/9	原始取得
50	一种含唾液酸盐的水包油型护肤乳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15016712	2021/12/9	原始取得
51	一种保湿面膜液和面膜	发明	CN2021116190063	2021/12/27	原始取得
52	一种组合物及其在去除角质并维持皮肤微环境中的应用	发明	CN2021116227602	2021/12/28	原始取得
53	一种 DHA 抗衰抗炎纳米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537043X	2021/12/13	原始取得
54	一种燕窝酸保湿修复纳米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化妆品	发明	CN2021115206488	2021/12/13	原始取得
55	一种燕窝酸抗蓝光纳米组合物、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CN2021115206721	2021/12/13	原始取得
56	一种 DHA 保湿修复纳米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5219416	2021/12/13	原始取得
57	一种燕窝酸美白亮肤纳米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15218381	2021/12/13	原始取得

(3) 论文

[1]陈丹, 汪锋, 蒋珊, 刘鹏阳, 朱航志, 李翔宇, 万霞. 虾青素化学和生物合成研究进展. [J]. 食品工业科技, 2021(16), 1-17.

[2]王维曼, 马凡提, 张军, 李慕梓, 李博玲, 向丽, 李翔宇. 微生物油脂提取工艺研究进展. [J]. 中国粮油学报. 2021(36), 197-202.

[3]兰韬, 汪志明, 赵琳, 陆姝欢, 舒敏, 李翔宇. DHA 藻油毒理学研究进展. [J]. 食品工业科技, 2021, 42(2): 358-363.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7	24	142	77
实用新型专利				6
外观设计专利				
软件著作权				
其他				
合计	57	24	142	83

2021 年, 公司申请发明专利 57 项, 获得授权 24 项。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83 件, 其中发明专利 77 件; 另有 140 件中国在审专利, 均为发明专利, 2 件澳大利亚、新西兰在审专利, 对公司技术成果形成了有效保护。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0,947,095.88	20,384,052.34	51.8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
研发投入合计	30,947,095.88	20,384,052.34	51.8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81	6.30	2.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DHA 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500.00	430.26	430.26	建立油脂绿色靶向制备技术，实现危害物的有效控制和营养成分高效保留	建立 n-3 多不饱和脂肪酸原料和产品中危害物高效高灵敏度检测技术；建立 DHA 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部分成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国际权威医学杂志《柳叶刀》发布全球饮食报告显示，以 DHA 为代表的 n-3 多不饱和脂肪酸（n-3 PUFA）摄入不足是导致饮食结构失衡和慢性疾病发生的主要因素之一，通过高精度检测技术的开发，来发展高品质微藻来源的 n-3 PUFA 及其功能食品具有更重要的社会价值和现实意义
2	ARA 和 DHA 油脂绿色生产技术开发	1,900.00	760.48	1,866.56	建立了新型绿色提取工艺，提高了产品品质，提升了环境友好度	开发绿色制造技术，持续提升环境友好度	部分成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以“绿色发展”理念为指导，开发微生物油脂绿色高效生产工艺，不但可节能降耗，减少废物排放，还能显著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促进绿色发展科技创新，增加环境友好度，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产业可持续发展
3	类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产	1,400.00	1,120.73	1,120.73	开始虾青素菌种开发，并着手申报相关法规	提升类胡萝卜素发酵水平，完成番茄红素的功能性研究，形成类胡萝卜素系列完整技术包	产率及产品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类胡萝卜素系列为公司重点研发的系列产品。该技术的研发将为类胡萝卜素的产业化提供技术基础和学理基础

	业化集成研究							
4	DHA 藻油改善老年认知功能的机制研究	390.00	211.79	410.93	已结题。本研究通过动物行为学研究发现 DHA 具有预防和改善老年认知障碍的作用。并且 DHA 对老年动物的体重控制和血脂调节也发挥有益作用，能显著降低血清总胆固醇、总甘油三酯水平，在升高血清 ApoA1 水平的同时降低 ApoB 水平。	评价 DHA 藻油对受试小鼠在学习、记忆损伤及情绪障碍的改善作用及最佳作用剂量，并初步确定受试物对 AD 病理改善的效果及作用机制	本课题通过动物模型研究 DHA 对阿尔兹海默症（AD）的作用机理以进一步完善对 AD 致病机理及相关防治措施的研究，上述研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关于阿尔兹海默症（AD）的研究在国际范围内都是难题，特别是对 AD 有预防或治疗作用的有效成分的开发更是稀有。本项目的研究可能能为 AD 的防预提供重要原料支持。
5	N-乙酰神经氨酸产业化攻关	1,802.00	245.28	1,590.30	通过工艺优化大幅提高单罐发酵产能及产品收率产品率先通过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化妆品新原料备案（备案号为：国妆原备字 20200001）	实现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持续满足市场需求	未在公开文献中发现高于本技术的报导	SA 属于复杂碳水化合物，学理功能丰富，是一种新型功能性原料。作为公司目前的第三大核心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乳品、保健品、饮料、个人护理及美妆等领域，应用领域广泛，发展空间广阔。
6	HMOs 合成技术研究	400.00	137.11	359.69	完成菌种构建，获得高产 2-FL 的菌株，完成发酵及后处理工艺的开发，得到了含量 >96% 的 2-FL 样品，开始进行法规准入工作	完成相关产品的小试工艺开发	酶催化转化率等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HMOs，是母乳中第三大营养成分，具有调节婴幼儿肠道菌群平衡、提高婴幼儿自身免疫力等功能，在婴配食品领域具有较好应用前景。

7	工业菌种基因组人工重排技术	315.00	12.18	12.18	进展中。开发了基于近红外技术的高通量筛选测试平台，采用高山被孢霉及裂殖壶菌对平台进行验证，结果表明该平台可快速准确地检测细胞内油脂含量及脂肪酸组成，大幅度提高了菌株筛选测试通量	建立工业菌种基因组重排构建的技术体系，实现多个重排菌种的高效构建，并完成相应的高通量自动化发酵验证、工业菌株迭代优化和工程菌株放大示范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为生物制造产业提供解决核心菌种问题的支撑技术，并建立相应的理论体系和技术体系，增强产业高性能工业菌株的自主创新能力，搭建基于基因组重排育种的研发创新高地以及高性能重排菌株的开发推广基地，推动产业创新。
8	个人护理功能原料开发	1,500.00	176.89	176.89	进展中	基于生物制造技术，开发各类适用于个人护理领域的高端产品：成体系拓展如 α -熊果苷等合成生物学技术的产品种类，以此为抓手，充分发挥合成生物学优势，全面服务于个人护理领域，为人类提供更便捷美好的生活。	部分成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针对个人护理领域的原料需求，进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工业菌种的开发，从而实现功能原料的工程化及产业化研究，为个人护理领域的客户提供原料技术支持。
合计	/	8,207.00	3,094.72	5,967.54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0	5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24	15.2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328.85	1,080.9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8.98	18.9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26
本科	27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ARA、DHA等营养素行业深耕多年,对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聚集了一批具有专长、务实进取的优秀管理人才,可以有效地把握行业方向,抓住市场机会。此外,公司通过与嘉吉合资合作,吸收了国际先进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经验,并通过自身努力,成为国内ARA细分市场的领军者,获得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的认可,在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具备领先优势。

2、厚积薄发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为核心驱动力，研发微生物选育与创新、细胞代谢调控工艺、精制与分离工艺。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公司成为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单位，主导起草了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花生四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1-2011）、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二十二碳六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0-2011）；承担及参与了多项国家及省市科技攻关项目，其中包括“花生四烯酸发酵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工艺集成”、“二十二碳六烯酸发酵生产的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等国家“863”计划项目，以及“β-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研究”湖北省科技创新专项重大项目、“藻油 DHA 产业化”武汉市高技术产业化发展项目等。依托于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获得农业部颁发的“中华农业科技一等奖”、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颁发的“技术进步一等奖等众多荣誉奖项，并于 2016 年获得了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0 年，公司获得了中国生物产业发酵产业协会颁布的“创新贡献奖”，公司副总经理李翔宇博士荣获“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行业精英奖”。公司的 N-乙酰神经氨酸产品获得“2020 食品行业-荣格技术创新奖”。2021 年，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和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完成的高产多不饱和脂肪酸菌种创制和产业化关键技术获得中国科学院颁布的“科技促进发展奖”；公司在第二十三届“健康天然原料、食品配料中国展”荣获“健康营养配方奖”；公司 SA 产品在 InnoCosme2021 第六届中国国际化妆品技术峰会上荣获“美耀创新原料之星奖”，子公司——中科光谷凭借创新技术斩获伽蓝集团最佳科技创新奖——“新锐潜力奖”。

3、先进的工艺技术装备

公司目前是国内最大的 ARA 产品供应商，也是国际 ARA 产品竞争最重要的参与者。基于长期的技术积累，公司生产工艺和装备均为自主设计，例如在发酵系统中，公司装配了先进气流分布器的发酵罐，可提高发酵效率和降低能耗；流程气体分析仪器可实时监控菌体的代谢情况，并在线实时精细调控发酵过程的关键参数，保障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公司自主研发的低温二次包埋微胶囊系统是粉剂产品的核心制造装备，大幅提升了粉剂产品的产量，明显提升了粉剂产品的感官性状和稳定性。另一方面，由于产品生产工艺复杂，为保障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加大自动化控制系统投入，对全工艺流程的关键参数进行在线实时、自动化控制，将工艺参数判断的准则和自动控制系统相结合，构成了 ARA 及 DHA 等产品的精细调控技术。依托公司产业化过程中形成的技术与优势，公司建立起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工厂，实现天然来源食品营养素的柔性化生产。

4、强大而稳定的食品安全与供应链管理系统

食品安全是公司的管理及文化基石，公司始终坚持执行严格的食品安全标准，不断追踪国内外在食品安全和质量管理方面的最新要求和前沿技术，建立了严格、完善的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公司以 ISO9001、FSSC22000 为基础、吸收了跨国公司的体系管理经验，制定了涵盖研究开发、合同评审、供应商管理、原材料采购、仓储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产品发货、标识和可追溯、安全健康环保等的管理制度，以确保公司质量、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有效地运行，

ARA 和藻油 DHA 产品通过了美国 FDA GRAS 的体系认证，并通过多家跨国公司长期且严格的国际供应商审查，ARA 产品还通过了欧盟 NOVEL FOOD 认证。

5、完善的国际市场开拓能力

一方面，公司通过多年来与知名跨国公司的合资合作，吸收全球领先的生产运营和食品安全管理理念与技术，采用先进的工厂设计和建设标准，建成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发酵-提炼-微胶囊”生物合成营养素产品生产线和运营管理体系，通过了多个跨国食品企业的食品安全审核和质量验证，成为其全球供应商；另外公司还与欧洲等地的代工厂合作，以丰富自身产品线、增加微胶囊粉末化产品的技术配方灵活度，更好满足客户的需求；在构建强大的国际供应链的同时，公司通过与国际营养健康产业巨头帝斯曼达成 ARA 专利方面的合作协议，推动公司产品进入全球婴幼儿配方奶粉领域主要跨国公司客户的供应链；同时积极提高自身境外销售能力，完善的国际化运营团队和客户服务体系，并与嘉吉、沃尔夫坎亚等经销商合作，借助经销商的全球分销渠道和品牌影响力开拓国际市场，目前产品销售区域已覆盖中国、美国、欧洲、澳大利亚、新西兰、韩国、东南亚等 30 多个国家及地区。

6、优势的品牌及客户资源

公司是国内 ARA 产业的领军企业，依托于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优秀的产品品质，公司已形成良好的品牌优势，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嘉吉、雀巢、飞鹤、君乐宝、贝因美、伊利、达能、圣元、雅士利等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形成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部分客户合作时间已超过 10 年，产品及服务受到众多客户的一致好评，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并被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授予服务优秀企业奖。此外，公司已与多家国际知名乳业公司开展前期的业务接洽，预计未来将打开更为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未来随着婴幼儿配方奶粉及健康食品行业的持续增长，客户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同时，公司基于完善的技术平台不断开发新的营养素产品，发挥市场叠加优势，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长期的积累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但是由于所处的行业属于多学科交叉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系列多、工艺技术路径多样化，其研究发展不仅受各相关学科发展水平的制约，而且受到相关领域技术成果集成能力的制约。为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若研发进展未达预期、技术未能形成产品或未能实现产业化、市场化，可能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长远发展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另外，公司的技术人员及团队对承担持续研发的任务，在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和改进生产工艺等环节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随着行业竞争态势的加剧，若公司不能根据行业特点不断健全人才培养和储备机制，提供有竞争力的激励措施，可能会导致公司技术人员流失，同时带来技术泄密隐患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对于食品行业而言，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控制已经成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婴幼儿配方食品是食品行业的皇冠，更是非常注重食品安全。近年来，世界各国时有发生食品安全和健康问题，给涉事企业、消费者都造成极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的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的挑战，公司需进一步加强食品质量安全以及工厂生产人员的健康安全管控，时刻做到生产“零污染”、生产人员“零感染”。如果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措施不能适应规模增长以及外部环境变动带来的新形势，将可能会带来食品安全风险，引发索赔、停产等风险事件，甚至在危害社会安全的情况下存在被退市的风险，对于企业发展带来严重的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 ARA 产品提油和精炼等生产环节会使用到易燃易爆的溶剂，ARA、DHA 发酵环节会使用压力容器罐，对生产设施的质量、操作安全有较为严格的要求，若出现公司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毁损、自然灾害等主观和客观因素，不能排除相关生产环节引发安全生产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风险。

3、与帝斯曼签署相关协议的风险

公司与帝斯曼签署《和解协议》《专利许可协议》和《加工及供货协议》，同时 2020 年双方签署了合同变更协议。根据协议，帝斯曼在协议期限内按照协议约定每年向公司采购一定规模的 ARA 产品或支付现金补偿。未来，如因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者发生重大条款变化，可能增加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同时，如若帝斯曼不能严格履约、不再向公司采购 ARA 产品或支付现金补偿，公司净利润存在下滑的风险。

4、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环节需要使用一定规模的电、天然气等能源。如果能源价格大幅上涨或者出现限电等大规模能源管控情况，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同时，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葡萄

糖、酵母粉、乳糖、玉米糖浆等，多来源于农产品的加工。原材料的供应受全球经济政治环境、战争、地域、气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价格具有波动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可能给公司生产成本、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0.38%，下游客户的集中度相对较高。如若未来主要客户因其经营策略调整、经营状况不佳、行业性需求下滑，或转向公司竞争对手大量采购，从而减少对公司的采购订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另外，如若主要客户出现重大经营或财务风险，公司对其货款回收将面临较大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下游行业发生不利变化风险

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密切相关。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行业为婴幼儿配方奶粉及健康食品行业，下游产品与消费者的个人健康息息相关。随着政府监管、舆论监督以及消费者维权意识的不断加强，食品安全控制已成为公司及下游行业经营业务的基础。未来，一旦出现下游行业群体性食品安全事件或公司主要客户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均会导致公司的产品需求下降，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在国内外均面临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国外帝斯曼公司在全球保持领先地位，国内也有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竞争对手。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能、降低售价等方式加剧竞争，若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巩固和增强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并降低产品生成成本，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及新市场的开拓，提升产品应用技术服务能力和客户满意度，公司可能难以有效应对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将导致利润率水平有所降低。

3、产品市场容量相对有限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 ARA 和藻油 DHA、SA 和天然 β -胡萝卜素，产品的应用领域主要为婴幼儿配方奶粉、健康食品等领域。近年来公司在“一主两翼”的战略格局下，从人类营养领域逐步向动物营养和个人护理及化妆品领域扩展，如未来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客户、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或不能加大在健康食品、功能性食品、化妆品等多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将存在市场容量有限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冠疫情风险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和升级，国内疫情范围和面积的扩大，使得世界和国内经济不可预测性和不确定性风险增大。国内疫情反复，防疫封控不断，都对公司市场的开拓和客户交流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可能面临增长放缓的风险。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境外产品销售收入外销收入占比较高，若未来海外收入占比继续增加，且未来人民币兑美元等主要外币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又无法及时将汇兑风险向上下游传导或采用其他有效手段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将给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3、环保政策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 ARA、DHA 的生产工艺涉及发酵工艺和化工工艺，存在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性排放物和噪声。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以及“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管理标准日趋严格，节能减排要求逐渐提高，行业内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如果政府出台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公司将有可能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环保费用的相应支出，或者可能发生整改、限产、停产等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不利情形。

4、国际地缘政治环境和贸易政策的影响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一个高度国际化的行业，近年来国际环境发生很大的变化，贸易摩擦不断，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如果部分国家对中国改变既有的贸易政策，使用包括关税在内的手段改变既有的国际贸易环境，将会削弱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从而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水平。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1,109,348.43 元，同比增加 8.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78,881.86 元，同比减少 1.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28,800.87 元，同比增加 1.11%。ARA 产品国际市场开拓取得重大突破，实现对雀巢的商业化供货，SA 产品在新的《化妆品原料管理办法》实施后第一个获准新的化妆品原料备案，为公司进入新的领域创造了有利条件，2021 年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351,109,348.43	323,460,668.81	8.55
营业成本	175,280,985.23	145,487,709.74	20.48
销售费用	17,691,530.47	14,623,720.91	20.98
管理费用	24,493,268.96	27,049,964.38	-9.45
财务费用	-3,950,610.07	2,525,467.2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0,947,095.88	20,384,052.34	5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1,182.60	145,882,192.43	-2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71,864.76	-80,477,715.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7,706.86	-63,948,402.08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8.55%主要系：新产品 SA 随着市场开拓特别是儿童奶粉行业的增长，营收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较去年同期增长 76.79%；DHA 业务整体保持平稳，同比增长 3.27%；ARA 业务由于产品结构的变化，营收较去年同期降低 4.21%。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各类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0.48%。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客户开发和新业务的市场投入所致。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存在疫情停工损失。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较同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率波动造成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投入增加，主要系根据战略扩大研发团队，加强了与科研院所之间的合作。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按合同收到的 DSM 补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8.50 万元；（2）产品销售量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募投项目为主）较上年同期增加；（2）本期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利润分配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110.93 万元，同比增加 8.55%，主营业务成本 17,528.10 万元，同比增加 20.4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人类营养	347,798,221.16	173,277,944.30	50.18	7.59	19.16	减少 4.84 个百分点
动物营养	1,807,874.04	1,434,712.55	20.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个人护理及化妆品	1,155,641.60	422,496.08	63.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ARA 产品	221,836,139.80	111,314,435.07	49.82	-4.21	12.23	减少 7.35 个百分点
DHA 产品	56,577,032.32	29,087,001.78	48.59	3.27	-3.14	增加 3.40 个百分点
SA 产品	55,741,990.78	19,457,006.59	65.09	76.79	54.00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25,718,399.96	117,302,138.64	48.03	8.44	11.82	减少 1.57 个百分点
境外	125,043,336.84	57,833,014.30	53.75	8.63	42.76	减少 11.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33,798,349.02	127,050,611.10	45.66	23.54	28.12	减少 1.94 个

						百分点
经销	116,963,387.78	48,084,541.84	58.89	-12.72	3.96	减少 6.60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分行业情况：公司“一主两翼”业务格局初见成效，人类营养业务继续保持增长，动物营养和个人护理及化妆品业务实现突破。
- 2、分产品情况：SA 产品继续保持快速增长，ARA 产品因为收入结构的变化导致毛利率下降，收入同比下降；DHA 产品毛利率因为工艺技术的优化，同比增长 3.4%，；SA 产品毛利率因工艺技术的优化及规模的增长，同比增长 5.16%，同时市场开发取得较好成效，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 3、分地区情况：国内外市场保持同步增长，国外市场受产品结构的变化，毛利率下降，国内外产品毛利有趋同趋势。
- 4、分销售模式情况：公司产品国外以经销为主，国内以直销为主，经销模式受产品结构的变化毛利率下降，收入同比下降，直销模式受新产品快速增长影响收入保持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ARA 产品	吨	468.59	428.62	215.87	38.99	17.14	-10.51
DHA 产品	吨	127.69	112.68	96.15	36.04	8.35	32.93
SA 产品	吨	12.14	11.14	2.36	58.36	77.13	72.89
合计		596.28	541.30	312.01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为便于统一计算分析，公司将所有销售、库存的粉剂产品换算成对应标准含量的 ARA 或 DHA 油剂，换算标准根据报告期内平均油粉转换率取值，1 吨 ARA 油剂可转换为 3.75 吨 ARA 粉剂，1 吨 DHA 油剂可转换为 4.74 吨 DHA 粉剂。

2020 年库存量与 2021 年产量、销量、库存量勾稽关系差异说明：表格中产量和销量以成品油作为统计口径，库存量包含了毛油、成品油。

DHA 产品的库存量较同期增加：为配合 2022 年工厂改造项目，提前备货。

SA 产品的库存量较同期增加：为保证能够及时应对市场需求的增长，提前备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人类营养	材料	47,451,523.67	27.38	38,060,214.94	26.17	24.67	
人类营养	人工	27,372,397.32	15.81	22,351,738.73	15.38	22.46	
人类营养	制造费用	83,787,409.99	48.35	73,642,082.00	50.64	13.78	
人类营养	外协费用	14,666,613.32	8.46	11,361,376.95	7.81	29.0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RA 产品	材料	29,767,808.91	26.74	25,716,561.19	25.93	15.75%	
ARA 产品	人工	16,092,842.44	14.46	13,297,770.23	13.41	21.02%	
ARA 产品	制造费用	51,973,576.25	46.69	49,709,336.64	50.12	4.55%	
ARA 产品	外协费用	13,480,207.47	12.11	10,456,503.60	10.54	28.92%	
DHA 产品	材料	11,186,466.18	38.46	9,809,814.24	32.67	14.03%	
DHA 产品	人工	4,594,074.48	15.79	5,088,633.15	16.94	-9.72%	
DHA 产品	制造费用	12,120,606.69	41.67	14,227,432.37	47.38	-14.81%	
DHA 产品	外协费用	1,185,854.43	4.08	904,873.36	3.01	31.05%	
SA 产品	材料	2,744,899.31	14.11	1,854,295.48	14.68	48.03%	
SA 产品	人工	5,027,198.32	25.84	3,297,289.39	26.10	52.46%	
SA 产品	制造费用	11,684,908.95	60.06	7,482,702.00	59.23	56.16%	
SA 产品	外协费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期 ARA、SA 产品成本增加主要系：产品销售量较同期增加所致。
- 2、本期 DHA 成本减少主要系：产品销售量较同期增加；销售成本减少主要系单位成本降低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414.7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2.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9,368.46	26.68	否
2	客户 2	5,880.01	16.75	否
3	客户 3	4,734.30	13.48	否
4	客户 4	2,851.20	8.12	否
5	客户 5	2,580.77	7.35	否
合计	/	25,414.74	72.3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053.4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577.37	12.31	否
2	供应商 2	502.22	10.71	否
3	供应商 3	330.25	7.04	否
4	供应商 4	323.27	6.89	否
5	供应商 5	320.34	6.83	否
合计	/	2,053.45	43.7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化说明

销售费用	17,691,530.47	14,623,720.91	20.98%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客户开发和新业务的市场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24,493,268.96	27,049,964.38	-9.45%	上年同期存在疫情停工损失。
研发费用	30,947,095.88	20,384,052.34	51.82%	本期研发投入增加,主要系根据战略扩大研发团队,加强了与科研院所之间的合作。
财务费用	-3,950,610.07	2,525,467.27	不适用	本期较同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率波动造成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1,182.60	145,882,192.43	-29.20%	(1)按合同收到的DSM补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1,168.50万元; (2)产品销售量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71,864.76	-80,477,715.87	不适用	(1)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募投项目为主)较上年同期增加; (2)本期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7,706.86	-63,948,402.08	不适用	本期利润分配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营业外收入	38,865,012.96	25.56	主要系蒂斯曼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现金补偿款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721.55	1.88	1,078.67	0.78	152.3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453.43	0.31	316.85	0.23	43.11	主要系本期增加合作研发及战略咨询投入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32.86	1.61	1,772.04	1.28	31.65	系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38.97	6.72	4,900.50	3.54	98.73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苏州鼎石汇泽生物产业投资基金第二笔投资款
在建工程	10,418.00	7.19	124.55	0.09	8,264.68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按项目进度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257.69	0.18	-	-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89.18	5.17	2,358.74	1.71	217.51	主要系募投项目工程设备款预付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3.39	0.02	289.33	0.21	-91.92	主要系本期向客户提交上年末货物所致
应交税费	858.82	0.59	598.27	0.43	43.55	主要系未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51	0.06	-	-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影响所致
租赁负债	158.31	0.11	-	-	不适用	系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8	0.02	52.79	0.04	-57.42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工具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78.99	0.05	558.90	0.40	-85.87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中科光谷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93.38（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中有 7,890,789.37 元资金受限，受限原因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余额	股份比例 (%)	变动幅度 (%)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16,921,693.01	4,473,490.00	-1,479,172.27	19,916,010.74	17.20	17.7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向法玛科追加投资 370 万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必优亚太根据《股份认购协议》向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支付投资款 70 万美元，嘉必优亚太持有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股份比例增加至 17.2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98,600.00	13,519,6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远期结售汇	1,498,600.00	3,519,600.00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食品添加剂以及其他食品的进出口等	1,993.38	1,944.92	197.79	149.59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生物工程、环保、医疗保健及食品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食品、化妆品的开发、生产、批发兼零售；医药中间体的开发、生产、批发兼零售；生物产品的检测技术的研发；对生物产业的投资；生物工程产品的研发；实验室试剂（不含危险品）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534.71	4,321.76	5,095.56	2,769.27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	-	-	-	-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林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开发、转让等；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等	252.72	161.20	155.82	-138.80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参股公司	IntEncap®微胶囊包埋和油脂粉末化技术平台商业化，主要生产微胶囊粉末化产品，应用于婴儿奶粉及其他婴儿食品领域	528.90	276.19	769.55	-214.40

注：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财务数据单位为万澳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营养素产品将成为未来的主流

营养素按来源的不同可分为天然来源和化学合成来源两大类。天然来源的营养素主要包括天然提取物和发酵制取物，是以自然界存在的物质为原料，利用干燥、分离、提取、发酵、酶处理

等方法制成，一般具有无毒、效果好、安全、制取工艺要求高和成本高等特征。早在 1999 年，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布了绿色食品相关标准，规定在 AA 级绿色食品生产过程中，禁止添加任何化学合成添加剂，只允许使用天然添加剂。根据《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卫生标准》(GB14880-2012) 的规定，允许使用 ARA 的来源为高山被孢霉，DHA 的来源为裂壶藻、吾肯氏壶藻、寇氏隐甲藻和金枪鱼油，均为天然来源。此外，随着消费者健康意识和消费观念的提升，消费者更青睐于天然来源的营养物质。

2、应用领域逐步拓宽，行业市场需求不断提升

ARA、DHA、SA 和 β -胡萝卜素等营养强化剂在健康食品领域的应用非常广泛，并正处于不断拓宽的发展阶段。随着基础研究和应用探索的不断深入，人们对于 ARA、DHA、SA 和 β -胡萝卜素等营养素的营养、保健、预防疾病等作用认识程度越来越高，同时受益于应用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这些营养素得以添加到更多的健康食品中去，如液态奶、酸奶、休闲食品、特医食品等。此外，ARA、DHA、SA 和 β -胡萝卜素等营养素在生物制药、食品、饮料、化妆品以及动物饲料等领域表现出良好的应用趋势。动物营养市场也已经超过人类营养市场，动物营养最终也会影响到人类饮食健康，进一步推动了行业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

3、中高端人群消费市场增长前景广阔，亚太市场呈快速增长趋势

随着人们对于健康程度的不断重视，营养强化剂在中高收入国家和群体的销售规模正不断增长。近年来，在全球 ARA、DHA 市场保持平稳增长的背景下，亚太地区市场正呈现较快的增长趋势。受益于该地区较高的人口出生率水平、我国生育政策全面放开后对于人口出生的促进、以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增加，亚太地区婴幼儿配方食品市场需求不断提升，进而带动该地区 ARA 和 DHA 的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随着行业集中度提升，行业龙头凭借规模、品牌、技术、渠道等优势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

4、食品安全监管政策将更加严厉

食品行业尤其是婴幼儿配方奶粉对食品营养素的品质的要求很高，ARA、DHA 产品首先须通过国家相关食品监管法规的市场准入许可后，方可进入该国市场进行销售，如欧盟的 NOVEL FOOD 认证，美国的 FDA GRAS 认证等。目前，各国对于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食品行业许可制度的不断完善，促进食品行业日渐提高其市场准入门槛，严格把控食品质量要求。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资质成为该行业的市场准入壁垒，更严厉的食品安全政策出台，市场准入门槛逐步抬高，市场竞争将更加有序、公平。

5、环境保护要求和标准会更高

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管理标准日趋严格，行业内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如果政府出台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企业势必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环保费用的相应支出。行业龙头将凭借自身的优势和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6、新冠肺炎疫情新形势下，消费者对预防性健康食品的需求增加

根据 Mintel 的研究显示,疫情爆发促使 45%的欧洲消费者在饮食中增加更多营养元素。Google 搜索趋势 (Google Trends) 数据亦显示,全球对免疫力食品和饮品的搜索增加了约 500%。乳制品是被提及最多的提高免疫力食品之一。

疫情带来的公众对营养与健康的空前关注,公司的产品和价值逐步被大家认识,在国家卫生与健康委员会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型、危重型病例诊疗方案(试行 第二版)》中,将包含 DHA 在内的 $\Omega-3$ 脂肪酸作为重型新冠肺炎患者的营养支持治疗方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技术平台化、制造智能化、运营数字化、市场国际化、产业生态化、人才资本化”为指导方针,实施“三拓展”战略(即拓展产品品类、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拓展产品市场区域),构建“一主两翼”的业务格局,围绕国际化的目标,借助资本市场,夯实核心竞争力,提升国际运营能力,力争实现公司规模和业绩的不断增长。

1、持续进行核心技术创新,重点发展合成生物学

通过在高通量筛选、智能发酵控制、产品分离纯化、微胶囊等核心技术领域的持续研发创新,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改进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整合外部合作科研资源,开展合成生物学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采用多种方式储备技术,实现菌种技术的突破,抢占技术制高点,并在此基础上孵化出更多技术与成本领先的新型营养素产品。

2、扩大产品应用领域,丰富产品解决方案

加强产品的功能特性研究和机理研究,为产品应用提供学理支持,扩大产品应用领域,构建产品从人类营养延伸到动物营养、化妆品原料、医药原料、生物材料等广泛领域的完整应用体系;加强解决方案研究,为客户提供更丰富产品解决方案,以适应未来全球营养与健康市场的个性化和定制化发展趋势。

3、加大新产品开发投入,发挥市场叠加效应

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平台和工程化、产业化能力,加大新产品开发投入,丰富产品线与业务结构,不断开拓新的销售和利润增长点。在产品 and 业务布局上,以功能性的营养素产品为核心产品,保持 ARA 的国内市场领导地位,致力提升国际市场份额;完善 $\Omega-3$ 脂肪酸系列产品,加快助力健康食品和保健品领域发展;同时加快推进藻油 DHA、SA、天然 β -胡萝卜素的规模化,开拓新的销售和利润增长点;并积极开发人乳低聚糖(HMOs)、OPO 结构脂及类胡萝卜素系列(番茄红素、虾青素)等新产品,以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和市场的叠加效应,最大程度释放产能,提高综合盈利水平。

4、提升国际化运营能力,积极参与全球竞争

疫情背景下,供应链安全成为各行业、各企业关注的焦点。优化全球供应链与客户服务体系,充分整合国际市场的战略合作资源,通过更丰富的产品线和解决方案,积极推动对全球食品领域

主要跨国公司客户的开发,在全球 ARA 和藻油 DHA 产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之前,占领市场制高点,争取全球 ARA 和藻油 DHA 市场的更大份额,成为全球 ARA 市场的领导品牌和藻油 DHA 市场的主要供应商;

未来全球营养素产品的市场需求和产能分布将更多由欧美发达国家向亚太地区转移,公司未来的国际化发展战略将聚焦于澳洲和东南亚市场,在亚太地区范围内进一步整合技术、产能、市场与人才资源,搭建国际化运营平台,并积极寻找在生物技术、营养与健康产业的合作与并购机会,通过国际化运营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增长。

5、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实现绿色生产制造模式

现代生物发酵产业的特性和发展趋势,使得包括信息化、自动化、数字化等在内的智能制造技术有极大的应用空间。公司将通过对原有生产线的升级改造,提升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同时新建智能化的微胶囊和微生物油脂生产线,基于大数据不断提高工艺技术水平,提高生产系统稳定性和生产柔性、降低人工成本、构建全程质量追溯系统和智能发酵控制系统,实现清洁低碳、资源节约、可持续发展的绿色生产制造模式。

6、提升组织能力,塑造国际化品牌

巩固和提升食品安全与 EHS 管理体系,实行产品生命周期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和食品安全管理,加强风险控制能力;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募,组建一支包括前沿生物技术、国际化市场和国际化运营等各专业领域的战略支撑性人才团队,以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建立健全的品牌管理体系和流程,增强品牌运营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的行业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塑造公司的国际化品牌形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将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稳定人类营养业务基本盘,持续推进新业务,加快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努力提升公司营收水平,力争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2022 年重点工作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落地 Ω -3 系脂肪酸产品线振兴计划

Ω -3 系脂肪酸系列产品基于其丰富的学理功能,在人类营养、动物营养和个人护理及化妆品领域乃至生物医药领域均具有广泛的应用,市场潜力巨大,公司自 2013 年藻油 DHA 产业化成功以来,DHA 产品营收稳步增长,但是发展速度不及预期,因此公司制定了 Ω -3 系脂肪酸产品线振兴计划,通过多种类菌种开发,提升工艺技术水平降成本,丰富产品种类和形态等方法,全方位创新,开发鱼油产品、高含量 EPA 产品、磷脂型 DHA 产品等富含其他营养素的 DHA 产品,满足不同类型客户需求,形成技术领先、产品丰富、应用广泛产品线经营模式,用 C 端的思路开展原料业务,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力争 2022 年 Ω -3 系脂肪酸系列产品销售过亿。

2、抓住新国标落地的关键一年,应用技术赋能客户,提升市场份额

新国标颁布后，婴配奶粉企业均紧锣密鼓布局新国标配方产品注册工作，目前大部分客户均完成了产品试制工作，目前君乐宝、伊力和惠氏均已经有新配方获批，2022 年是客户完成新国标配方产品注册的高峰，公司成立了新国标落地专项工作组，发挥应用技术能力赋能客户，深入客户的配方开发工作，为客户定制开发微胶囊产品，增强客户粘性，逐步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3、打开新业务局面，持续拓展新领域

2021 年，根据“三拓展”战略，公司完成“一主两翼”中“两翼”业务板块的搭建，技术、产品和供应链形成，2022 年相关业务团队将通过和行业专家、科研机构合作，以专业营销方式，以产品功效验证为抓手，重点突破大客户，通过大客户的示范带动业务发展。

4、高标准完成两个募投产能项目，为新国标和国际市场开放带来的市场机遇准备产能

2022 年，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和微生物油脂微胶囊产品生产线扩建项目均需要完成建设工作，新国标正在逐步落地，国际大客户逐步实现商业成交，产能瓶颈逐步凸显。募投项目建设中，公司引入智能制造技术和信息技术，使用大数据促进工艺的进一步优化，从而降低产品成本，为即将迎来的市场机遇蓄能。

5、启动合成生物学工程技术研究院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筑巢引凤，构建合成生物学产业生态圈

合成生物学技术和产业已经进入一个高速发展的阶段，基因编辑技术、蛋白质技术和细胞培养技术的发展，给微生物发酵产业注入新的动能，公司紧跟技术前沿，持续加大合成生物学领域的投入，掌握根技术，夯实技术底盘。2022 年，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升级为研发中心及合成生物学工程技术研究院及产业化基地项目，根据合成生物学技术研发的特点和需求进行规划设计，并将项目建设地点变更到武汉光谷生物城，进行产学研合作，引入技术、产业团队合作，构建产业生态圈，为公司长远储备技术和产品，建设合成生物学技术平台。

6、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继续以证券部为窗口，通过互动 E 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投资者说明会、邮箱等多种途径和形式，做好与投资者沟通，及时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回应市场关切，持续规范披露信息，加深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和信任，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上述仅为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7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监事会会议 6 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的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为贯彻落实新《证券法》以及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修订后文件的实施，保证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与现行法律法规相符，增强公司管理制度的规范性，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内幕知情信息管理，公司组织开展了对各项管理制度的更新修订以及新制度的起草工作，修订的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规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关联交易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以上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5/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5/29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12/28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易德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2021-12-27	2024-12-26	0	1,665,269	1,665,269	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	115.74	否
杜斌	副董事长	男	57	2021-12-27	2024-12-26	0	868,845	868,845	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	87.43	否
王华标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7	2021-12-27	2024-12-26	0	1,026,817	1,026,817	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	105.67	否
王逸斐	董事	男	40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是
张春雨	董事	女	45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是
苏小禾	董事	女	25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是
陈向东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否
李春	独立董事	男	51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否
刘圻	独立董事	男	44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否
段兰春(离任)	董事	女	48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0	是

刘绍林 (离任)	董事	男	49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0	是
许晓冰 (离任)	董事	男	55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0	否
韩冰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44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6.00	否
孙洁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45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6.00	否
唐国平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8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6.00	否
姚建铭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是
吴宇珺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37	2021-12-27	2024-12-26	0	15,797	15,797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 持有	42.31	否
陈静	监事	女	38	2021-12-27	2024-12-26	0	0	0	/	0	是
薛磊 (离任)	监事	女	62	2015-12-15	2021-12-26	0	0	0	/	0	是
李翔宇	副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男	44	2021-12-27	2024-12-26	0	118,479	118,479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 持有	68.39	否
汪志明	副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男	53	2021-12-27	2024-12-26	0	236,958	236,958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 持有	87.43	否
马涛	副总经理	男	45	2021-12-27	2024-12-26	0	110,581	110,581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 持有	67.01	否
耿安锋	副总经理	男	45	2021-12-27	2024-12-26	0	116,900	116,900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 持有	71.18	否

易华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21-12-27	2024-12-26	0	90,834	90,834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持有	60.39	否
尚耘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1-12-27	2024-12-26	0	110,581	110,581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持有	48.93	否
陆姝欢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0	2021-12-27	2024-12-26	0	55,291	55,291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持有	51.79	否
肖敏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1-12-27	2024-12-26	0	55,291	55,291	间接持有 转为直接持有	49.53	否
合计	/	/	/	/	/	0	4,471,643	4,471,643	/	873.8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易德伟	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1年12月，任华中师范大学科研处副科长、代理科长；1991年12月至1993年2月，任职于国家教育委员会（现国家教育部）社会科学司规划处；1993年10月至1999年12月，任北京纳英文化传播公司董事长；1999年12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1月至今，任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9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杜斌	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9年12月，历任华中师范大学学生管理科科长、历史文化学院副书记；1999年12月至2004年8月，任武汉烯王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2004年9月至今，任武汉烯王董事；2004年9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嘉必优有限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王华标	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4年12月，任职于华中师范大学；1999年12月至2004年8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年8月至2006年9月，任武汉时代光华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5年12月，历任嘉必优生物工程（武汉）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王逸斐	1981年生，中国国籍，拥有英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KPMG UK LLP 分析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分析师；2015年3月至2018年5月历任Columbia Threadneedle EMEA 分析师、基金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月任德福中国证券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2月至今，任北京德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春雨	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CFO；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湖北凯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FO；2021 年 1 月至今，任凯辉（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苏小禾	1996 年生，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生物人类学专业，毕业于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卓时（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向东	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微生物专业。1988 年起在武汉大学任教，现任武汉大学生命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典型培养物保藏中心主任。现为教育部大学生物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微生物学会第十二届理事会顾问；中国遗传学会微生物遗传学专业委员会委员；湖北省暨武汉微生物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遗传学会常务理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春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石河子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 年 4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担任中国化工学会生物化工专委会副主任、中国生物工程学会合成生物学专委会副主任。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圻	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2002 年起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任教，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段兰春 （离任）	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02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加拿大温哥华 Brian Jessel BMW 销售副经理；200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总监；201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2021 年 8 月至今，任凯辉（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嘉必优有限董事、副董事长；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 26 日，任公司董事。
刘绍林 （离任）	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2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北京市木材厂电气工程师和工程翻译；199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施耐德（北京）中压电气有限公司工业化高级工程师；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历任通用电气中国进出口有限公司全球采购项目经理、供应商质量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采购运营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珀金埃尔默仪器（上海）有限公司全球战略采购总监；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应用材料（中国）有限公司液晶事业部中国采购负责人；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并购总监；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1 月，历任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代理透析服务部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就职于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正合远控股（海南）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 26 日，任公司董事。
许晓冰 （离任）	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 年至 2014 年，历任浙江省玉环县地方税务局城关分局税务专管员、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稽查局副局长；2014 年 3 月至 2018 年 2 月，历任杭州硕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26日，任公司董事。
唐国平 (离任)	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99年5月至2008年4月，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系主任、副院长；2008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MBA学院院长；2015年12月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专职教授。2015年12月至2021年12月26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洁 (离任)	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武汉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法务助理；2000年12月至2001年5月，任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01年5月至2002年8月，任北京劳赛德律师事务所（现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2年12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期间外派至上市公司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法务计划室主任、董事、董事会秘书；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任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1年4月至2014年3月，任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4年6月，任天风天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宁波丰年荣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华中区业务合伙人；2020年3月至今，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任武汉朗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5月至今，任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2021年12月26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冰 (离任)	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上海博报堂广告有限公司市场部副课长；2007年1月至2008年9月，任大连东芝电视有限公司商品企划部副课长；2008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迅销（中国）商贸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方负责人；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伟高达（上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北京险峰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12月至2021年12月26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姚建铭	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博士生导师。1984年7月至1987年9月，执教于安徽淮北教育学院；1990年9月至今，就职于中科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2005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中科院等离子体所所长助理；2002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合肥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2012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淮南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秘书长（挂职）；2015年3月至2020年7月，任中科院等离子体所淮南新能源研究中心副主任；2010年12月，筹建湖北育成中心生物技术工程化中心，任中心主任；2020年7月至今，任中科院等离子体所应用产业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宇珺	1985年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澳大利亚 Crown Resort Limited. 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澳大利亚 Advance Formwork Limited. 总经理助理及海外采购经理；2015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嘉必优有限董事长助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任董事长助理。
陈静	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出纳；2021年1月至今，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薛磊 (离任)	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5月至1996年12月，任国营七一〇厂出纳；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武汉中原通信公司会计；2000年1月至2021年12月，历任武汉烯王主管会计、财务经理。2015年12月至2021年12月26日，

	任公司监事。
李翔宇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浙江亚美生化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浙江新安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 年 5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武汉有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武汉烯王实验室主任；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有限生产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生产运营经理、研发部经理、研发总监、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入选“湖北产业教授”。
汪志明	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0 年 8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1993 年 3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宜昌市生物技术研究所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0 年 2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武汉烯王技术总监；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有限研发总监、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嘉必优有限董事。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涛	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至 2000 年，任武汉人言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武汉烯王市场部主管；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嘉必优有限综合管理部经理、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耿安锋	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湖北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事务助理；2004 年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
易华荣	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规划发展部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中粮祥瑞粮油工业（荆门）有限公司项目技术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采购经理、采购总监、证券法务部高级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尚耘	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生物化工高级工程师。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合肥制药厂的发酵工艺员；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合肥制药有限公司的菌种技术员；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合肥新宇生物有限公司生产副厂长；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历任武汉烯王菌种室主任、发酵生产部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嘉必优有限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助理、工程部经理，江夏分公司的总经理、生产总监、副总工程师；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工程技术总监。
陆姝欢	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有限主任工程师、科技管理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工程师、研发总监。
肖敏	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嘉必优有限研发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资深研发工程师；2015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资深应用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应用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易德伟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12-29	
杜斌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1999-12-29	
王华标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1999-12-29	
张春雨	贝优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21	
王逸斐	北京德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2-01	
许晓冰 (离任)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3-23	
姚建铭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3-23	
薛磊 (离任)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00-01-01	2021-12-3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易德伟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1-23	
易德伟	武汉嘉益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07-27	
易德伟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2-01	
易德伟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1-18	2021-07-31
易德伟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4-05-26	
易德伟	杭州育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25	
易德伟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04	
易德伟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12-21	
杜斌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11-23	
王华标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11-23	
王华标	Cabio Asia Pacific Co., Limited	董事	2015-01-14	
张春雨	凯辉成长(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9-14	
张春雨	凯辉创新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2-28	
张春雨	昆山高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07-17	
张春雨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10-25	
张春雨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8-13	
张春雨	北京明荣晖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2-10	
张春雨	默瑟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08-20	
张春雨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12	
张春雨	凯辉(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11-27	

张春雨	上海凯辉璟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12-29	
张春雨	上海璃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12-29	
张春雨	天津凯元辉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11-17	
张春雨	武汉凯御久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03-05	
张春雨	深圳素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08	
张春雨	东莞市猎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16	
张春雨	晋江凯美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2-01-30	
张春雨	晋江凯辉贰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1-12-06	
陈向东	武汉新华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30	2022-05-31
刘圻	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1-31	2020-06-30
刘圻	红塔区千圻商务财会信息咨询服务部	高管	2017-12-14	
刘圻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06	2021-09-05
刘圻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0-13	2023-10-12
刘圻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1-16	2023-11-15
刘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22	2023-12-21
刘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10	2023-09-09
段兰春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	2010-10-01	2021-07-31
段兰春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02	2021-07-31
段兰春	凯辉成长(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9-14	
段兰春	深圳素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17	2021-04-08
段兰春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2-10-25	
段兰春	北京麦达人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04	
段兰春	北京燕化永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8-02	
段兰春	上海华普嘉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5-27	
段兰春	杭州铜木主义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17	
段兰春	杭州玺匠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15	
段兰春	宁波华日汇世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03-08	
段兰春	青岛易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27	
段兰春	欧华美科(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7-01	2021-03-15
段兰春	上海九和堂中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25	
段兰春	湖北凯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05-03	
段兰春	北京安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11-30	
段兰春	上海高胜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07-18	
段兰春	上海高世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07-25	

段兰春	凯辉创新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2-28	
段兰春	昆山高益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7-17	
段兰春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9-14	2021-06-02
段兰春	壹佰八十弄（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2-04	
段兰春	小卫（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0-01	
段兰春	广州派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01	
段兰春	克劳丽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0-24	
段兰春	余姚市杰立化妆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2-03	
段兰春	广州探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30	
段兰春	上海深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1-25	
段兰春	凯辉（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27	
段兰春	福州市鼓楼区辉猿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0-12-04	
段兰春	上海耐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29	
段兰春	肆拾玖坊（天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11	
段兰春	太仓凯辉成长贰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1-09-15	
刘绍林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7-12-01	2021-08-20
刘绍林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2-19	2022-01-06
刘绍林	融智生物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0-12	
刘绍林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0-19	2021-11-18
刘绍林	远盟康健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2-15	
许晓冰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3-09	
许晓冰	新疆硕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04-28	
孙洁	武汉朗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08-10	2021-03-31
孙洁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3-26	
韩冰	上海韩吾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24	
韩冰	无锡渔愉鱼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8-16	
韩冰	上海翰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9-02	
韩冰	宿迁寒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20-9-9	
韩冰	上海融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01	
韩冰	上海韩吾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6-01-04	
韩冰	杭州韩吾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6-01-06	
韩冰	杭州叶知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6-01-06	
韩冰	上海青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2-04	
韩冰	上海介中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31	
韩冰	上海昔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8-01	

韩冰	苏州寒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7-08-01	
韩冰	苏州韩吾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7-08-18	
韩冰	苏州寒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7-10-13	
韩冰	上海寒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7-12-26	
韩冰	上海复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16	
韩冰	杭州寒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9-01-21	
韩冰	上海傲淘纪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9-06-05	
唐国平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6-08	2023-06-07
唐国平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30	2023-06-29
唐国平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1-08	2024-11-07
唐国平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0-10	2022-10-09
唐国平	四川英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1-10	2022-11-09
姚建铭	安徽科聚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01-06	
姚建铭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5-23	
姚建铭	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1995-07-06	
姚建铭	安徽聚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21	
姚建铭	北京安泰中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05-23	
姚建铭	淮南中科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8-02	
姚建铭	安徽省艾瑞得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7-30	
姚建铭	中科新天地（合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28	
姚建铭	合肥中科华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7-27	
姚建铭	合肥中科特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8-22	
姚建铭	合肥科学家企业家协会	副会长兼秘书长	2016-01-09	
姚建铭	安徽民营科技企业家协会	副会长	2011-07-15	
姚建铭	安徽佰鑫会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23	
姚建铭	铜陵中科聚鑫太阳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9-08-20	
姚建铭	深圳荣科恒阳整流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07-22	
姚建铭	安徽中科循环经济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11-13	
姚建铭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2021-03-31	
姚建铭	合肥中科健康生物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1-04	
姚建铭	中科液空低温（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09-16	
李翔宇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12-27	
马涛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董事	2018-12-31	

马涛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04	
易华荣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 公司	监事	2017-12-27	
易华荣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 公司	监事	2021-12-21	
吴宇珺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04	
吴宇珺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 公司	总经理	2021-12-21	
在其他 单位任 职情况 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管的薪酬方案提出议案，董事薪酬经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独立董事只领取年度津贴，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薪；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依据公司内部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和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当年经营状况、岗位职责及业绩完成情况来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3.5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0.2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段兰春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刘绍林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许晓冰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韩冰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孙洁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唐国平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薛磊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春雨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逸斐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苏小禾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向东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圻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李春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静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1/4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3/2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公司各项制度的议案； 18、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9、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4/2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8/23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向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汉口银行、光大银行和浙商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10/2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12/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完善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12/27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易德伟	否	8	8	3	0	0	否	2
杜斌	否	8	8	3	0	0	否	2
王华标	否	8	8	3	0	0	否	2
王逸斐	否	1	1	1	0	0	否	0
张春雨	否	1	1	0	0	0	否	1
苏小禾	否	1	1	0	0	0	否	0
陈向东	是	1	1	0	0	0	否	0
李春	是	1	1	1	0	0	否	0
刘圻	是	1	1	0	0	0	否	0
段兰春	否	7	7	7	0	0	否	2
刘绍林	否	7	7	7	0	0	否	2
许晓冰	否	7	7	7	0	0	否	2
韩冰	是	7	7	7	0	0	否	2

孙洁	是	7	7	6	0	0	否	2
唐国平	是	7	7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成员包括：唐国平、王华标、孙洁； 第三届成员包括：刘圻、陈向东、王华标。
提名委员会	第二届成员包括：唐国平、韩冰、易德伟； 第三届成员包括：李春、刘圻、易德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二届成员包括：孙洁、韩冰、杜斌； 第三届成员包括：陈向东、李春、杜斌。
战略委员会	第二届成员包括：易德伟、杜斌、段兰春、王华标； 第三届成员包括：易德伟、杜斌、王华标、王逸斐、李春、苏小禾。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9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关于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0、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1/4/29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议案。		
2021/8/24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4、关于向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汉口银行、光大银行和浙商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1/10/29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18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完成对候选人的资格审查。	无
2021/12/6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完成对候选人的资格审查。	无
2021/12/27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2、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5、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6、关于提名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完成对候选人的资格审查。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9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各项制度的议案；5、关于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9	审议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2
销售人员	30
技术人员	100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82
合计	4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46
本科	116
大专及以下	235
合计	4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的薪资结构主要是以员工的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部分特殊人才补贴为辅。在岗位工资制的基础上，增加年终奖、项目激励奖、交通及通讯补贴、特殊岗位补贴、夜班补贴等项目。构成了全面的工资体系，同时，再加以合理的绩效与激励机制考核，充分体现竞争性、激励性、公平性和经济性的分配原则，激发员工积极性，提高企业整体管理运营水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根据企业发展战略需求及岗位人员知识结构，组织制定员工全年培训计划；针对企业质量及安全管理建设要求，专项建立食品安全、安全、及法律法规等培训计划及考核模块；采取线上、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模式，采用内部讲师、外部专家讲授、外部参训等多种形式，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员工进行培养和训练，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在此基础上，实时督导各系统、各部门有针对性地制定各自的培训计划并逐月分解，确保培训工作有效落实。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0,1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063,492.06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制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第一百六十、第一百六十一、第一百六十二、第一百六十三条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1、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1年5月28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20年年底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9,600,000元，已于2021年7月20日完成实施完毕。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 公司2021年年度现金分红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止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2021年实现净利润为106,735,298.56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10%的盈余公积金10,673,529.86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79,091,869.44元，减去2020年度利润分配39,600,000元，至2021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5,553,638.14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6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80%。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管绩效考核机制的设计围绕公司战略，从高管基本情况、岗位绩效和企业绩效三个维度，确定高管绩效考核指标，以年度为考核周期，以此为基础，建立高管的绩效考核体系。

高管激励方向上分为正向激励和负向激励；激励周期上可分为短期、中期和长期激励；激励内容上可分为物质激励和非物质激励。以上激励方式应根据企业和高管的实际情况综合运用，以期达到最佳的激励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高管绩效考核机制对高管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价，高管的绩效考核结果也应用于公司和高管自身层面。应用于公司层面，高管的绩效承接了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年度目标，是公司战略规划落地实施的过程监控和结果考核及反馈，公司通过对高管绩效执行情况

况的复盘，及时修正调整公司规划中的问题；应用于高管层面，高管的绩效考核结果直接影响高管年度薪酬，是支撑高管绩效考核有效执行的重要保障，以实现高管绩效提升和改进的目的。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规范内部运作机制，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制度对子公司的设立、治理架构、经营与投资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管理、监督与奖惩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与约束，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确保各层级子公司特别是控股子公司的设立与运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风险控制水平。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湖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的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认真梳理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 19 日首发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治理有关情况，针对组织结构、三会运行、独立性、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各个方面积极开展自查自纠，认真详尽地填报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经自查，公司在上述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但发现公司独立董事在自查期间的现场工作时间存在不足 10 个工作日的情形。公司已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就以上事项进行了调整和整改，通过与独立董事积极沟通，加强独立董事工作规范，保障独立董事工作时间，切实提高

独立董事履职水平，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从而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及风险管理和内控水平。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作为公司 ESG 工作的负责和决策机构，高度重视公司 ESG 各项工作的开展，积极将 ESG 工作融入到公司日常经营之中，努力实现与社会、环境和谐相融，创造长期稳定的社会、环境及企业价值。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将绿色发展融入到企业的发展战略中，走低碳环保、清洁生产、绿色制造的道路，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使绿色环保理念体现在企业日常生产经营中。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入，目前公司已经拥有完善的生产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在做好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的同时，有序开展各项降本增效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自觉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一直以来，在努力做好经营的同时，公司积极参与所在地区的健康知识普及和宣传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公司所在地区人民健康事业的持续发展。疫情期间，嘉必优全体员工众志成城、积极抗疫，做好公司自身各项生产经营防疫工作，保障婴幼儿口粮安全，在确保内部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开展的同时，通过捐赠健康物资等方式，为抗击疫情做出更多贡献。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公司已经建立现代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公司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和义务，确保及时、准确地将公司信息向投资者进行披露，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积极开展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通过券商策略会、现场调研接待、电话会议、线上问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积极互动，搭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的沟通桥梁。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关于公司 ESG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嘉必优 2021 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

葛店分公司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有发酵废水、滤饼清洗水、工艺设备清洗水、清洁下水和废气处理装置排水，生活污水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废水。废水经本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葛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第三方检测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葛店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葛店分公司于2019年1月、2020年12月通过竞拍获得COD、NH₃-N的排污权总量分别为14.345吨/年、1.434吨/年。

2021年葛店分公司全年排放废水122314吨，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葛店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类标准，经过核算COD和NH₃-N全年排放量分别为6.12吨、0.61吨，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江夏分公司废水种类与葛店分公司类同，废水经本分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分公司总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经第三方检测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2021年7月21日江夏分公司因功能性碳水化合物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后新增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总量分别为6.187吨/年和0.69吨/年，新增后全厂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量总量分别为10.808吨/年、1.081吨/年。

2021年，江夏分公司全年排放废水共处理废水111,959吨，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NH₃-N:5mg/L)，尾水排入长江(武汉段)，经过核算COD和NH₃-N全年排放量分别为5.60吨、0.56吨，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2) 废气

葛店分公司废气主要有生产工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等有组织排放气体以及部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污水站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2020年2月26日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及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鄂葛审[2020]70号文件中，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0.1t/a，NO_x:0.468t/a，烟(粉)尘:0.42t/a，VOCs:2.552t/a。2020年12月葛店分公司通过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竞拍获得SO₂、NO_x的排污权，SO₂为0.1吨/年、NO_x为0.468吨/年；烟(粉)尘和VOCs从公司减排量中等量替代。

江夏分公司产生的废气均为生产工艺相关的有组排放废气。粉尘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锅炉废气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3 燃气锅炉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硫化氢、氨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和表 2 标准要求；后处理、发酵车间产生的臭气浓度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新扩改建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2018 年 12 月江夏分公司通过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竞拍获得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污权，分别为 0.58 吨/年、2.72 吨/年。江夏分公司主要由一台 10 蒸吨燃气锅炉进行供热，一台 1 蒸吨燃气锅炉备用，10 吨锅炉年排放时间为 8040 小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 0 吨、0.839 吨。

（3）噪声

葛店分公司噪声主要有生产车间及动力中心的机械设备声源。厂界东侧、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经第三方检测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侧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

江夏分公司东、南、北侧厂界噪声经第三方检测均能够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西侧厂界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葛店分公司产生的固废包含固废生产工艺、设备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污水处理站污泥等。污水站产生的污泥经第三方资质单位检测各项指标满足土壤填埋标准并含有丰富的植物所需营养物质，污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制成有机肥再利用，一般废物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利用或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有价值的废弃物如包装品等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部分设备更换的固体废物由厂家回收再利用。

江夏分公司固废与葛店分公司固体废物来源类同。生活垃圾除污泥外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污泥交由湖北绿鑫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生物发电，后做成有机肥。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

葛店分公司建有一座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800t/d，处理工艺为气浮+厌氧反应器+接触氧化+混凝沉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生产废水一起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进入葛店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江夏分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660m³/d，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气浮+调配罐+EGSB 和一座厌氧池（二级厌氧）+两级生物接触氧化+二沉池”处理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并混合后一并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021 年葛店、江夏全年分别处理废水为 122,314 吨、111,959 吨，均达标排放。

（2）废气

葛店分公司发酵车间建有 4 座水洗塔，用于处理发酵尾气，一套 UV 高效光解净化系统，处理生产工艺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的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2 中要求后，经车间 20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冷却+两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站厌氧系统产生的沼气经收集后通过火炬进行无害燃烧。

江夏分公司油脂微胶囊车间建有 4 套“布袋+水幕除尘”除尘系统，用于处理油脂微胶囊工艺产生的颗粒物，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发酵车间建有 1 套“冷却+两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用于处理发酵工艺产生的废气，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空排放；后处理车间建有 1 套“一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用于处理后处理工艺产生的废气，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空排放；污水站建有 1 套“两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全部收集后经此系统进行处理，然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葛店分公司及江夏分公司的噪声主要均为工艺车间及机械设备声源。生产车间设置了隔声门窗，生产设备安装消声、减振装置，污水处理站泵和风机设独立机房，确保厂界噪声达到满足国家标准要求排放。

（4）固废

公司建设固体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设施，用于暂时存放各类固废/危废，在积累一定的量后交由政府批准的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江夏分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止。证书编号：91420100584899899U001Q。

2021 年 12 月，江夏分公司取得功能性碳水化合物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武环江夏审【2021】19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葛店分公司和江夏分公司均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向当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工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HJ1030.3-2019）“7.3.1 自行监测污染源和污染物应包括排放标准中涉及的废气、废水污染源和污染物。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排污单位应当开展自行监测的污染源包括产生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生产废水等的污染源。污染源的监测点位、指标、频次等按表7~9具体要求执行。”根据上述规范，江夏分公司、葛店分公司分别拟定如下自行监测方案：

江夏分公司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内容	污染源或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限值
废气	3号喷雾塔粉尘(11#)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4号喷雾塔粉尘(10#)				
	5号喷雾塔粉尘(6#)				
	6号喷雾塔粉尘(9#)				
	1t/h 燃气锅炉废气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颗粒物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烟气黑度 1
	10t/h 燃气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烟气黑度、颗粒物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烟气黑度 1
		氮氧化物	1次/月		
	污水处理站废气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00 (无量纲)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硫化氢、氨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0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 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硫化氢 0.06 mg/m ³ 、氨 1.5 mg/m ³
	后处理有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000 (无量纲) 120mg/m ³
发酵废气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00 (无量纲)	
废水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	1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COD500mg/L、氨氮 45mg/L、

		化需氧量、悬浮物、PH、磷酸盐（以 P 计）		标准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pH6~9、悬浮物 400mg/L、BOD5 300 mg/L、磷酸盐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1 次/季度，昼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东南北面执行：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西面执行：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葛店分公司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内容	污染源或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限值
有组织废气	1#烘干废气排口	颗粒物、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20mg/m ³ 、 5.9kg/h (9.32kg/h)；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2#烘干废气排口				
	3#烘干废气排口				
	4#烘干废气排口				
	连续脱臭尾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污水站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硫化氢 0.33kg/h； 氨 4.9kg/h；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无组织废气	精炼车间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1 小时平均浓度： 6mg/m ³ 任意一处浓度： 20mg/m ³
	厂界	颗粒物、臭气浓度、硫化氢、氨、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0mg/m ³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硫化氢 0.06mg/m ³ ； 氨 1.5mg/m ³ ； 非甲烷总烃 4.0 mg/m ³
废水	污水站总排口	流量、pH、COD、BOD ₅ 、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1 次/季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B 级 *	PH: 6~9 COD: 500mg/L BOD ₅ : 300 mg/L 氨氮*: 45mg/L 悬浮物: 400mg/L 总磷*: 4mg/L 总氮: 7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噪声	厂界东、南、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昼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及 4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厂界西侧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了 ISO14001、ISO45001 管理认证，将环境、健康和安全问题作为整个商业活动的一部分，将在产品的生产、销售和运输过程中，遵守一切适用的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要求，并坚持所有的工作无论多么紧迫，都必须安全地完成。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主要耗费能源为电能、水和天然气，同时产生一定废弃物。具体情况如下：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但生产过程需消耗电能、天然气等资源，因使用外购的电力和热力而造成温室气体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共消耗自来水 36.8813 万吨、电 4011.99 万千瓦时、天然气 137.9856 万 Nm³，外购蒸汽 2.8794 万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江夏/葛店分公司分别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合规处置危险废弃物 HW06 含有机溶剂废物 5 吨/0.46 吨，HW08 含矿物油废物 3.48 吨/ 3.45 吨，HW49 废试剂瓶、污水检测废液 1.65 吨/0.4 吨。委托有资质的承包商无害化处理一般固废江夏/葛店分别 1086.66 吨/1078.05 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相对应的《环境健康安全组织》《环境管理系统》《水污染管理》《资源节约管理》《固体及有害废弃物管理》《大气污染管理》《噪

声管理》《环境应急响应》等管理制度，在生产、储运、废物处置等各个环节明确责任主体，使公司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各项运行状况可控。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境管理工作由 EHS (EHS 是环境 Environment、健康 Health、安全 Safety 的缩写) 部门组织实施，全面落实节能减排目标。

公司采用生物发酵技术进行产品生产，生物发酵技术自身即为环境友好型与资源节约型技术，通过资源的高效利用，降低生产运行成本，节约土地等自然资源，从而达到减少环境污染、保护环境的目的。

扩产项目方面，公司积极践行绿色制造理念，通过引入动力系统自动化升级模块等途径，增加募投项目的节能减排设计与投入，引入屋顶光伏项目，解决漏水问题的同时，预计年发电量达 92500kwh，降本节能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通过内部降本增效，优化工艺流程，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以降低能源资源消耗。使用能源计量分析系统，对生产过程的能源消耗进行实时监测；公司高度重视清洁生产，生产环节已经通过相关清洁生产认证；同时，节能减排从采购环节做起，核心设备采购将设备的能效比纳入相关考量体系。

2021 年全年，公司葛店分公司未直接使用石化能源，通过外购蒸汽减少了化石能源直接利用，将 SO₂ 和 NO_x 的排放量降低至 0，江夏分公司持续使用经低氮燃烧改造后的锅炉，减少了氮氧化物的排放量，并确保二氧化硫排放量持续为 0；将煤资源耗用改为天然气，提高热效率，从而实现减少碳排放总量；全年实施废气监测，对发酵尾气及后处理尾气进行收集处理，并通过水洗系统及光解系统进行处理，降低了废气的排放。

除生产制造环节外，公司全体员工使用 OA 系统进行电子化办公，减少纸质办公手续；同时积极倡导全员日常低碳办公，将部分纸质材料使用纸张由 A4 改为 A5，减少纸张使用；办公区域，合理控制空调等设施使用时间和温度设置；室内装修全部采用环保材料和极简风格，全面践行低碳环保办公理念。

2021 年，公司在节能减排方面投入资金 135.5 万元，在环境保护方面投入资金 564.13 万元。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用生物合成方式(发酵法)生产多不饱和脂肪酸等营养素产品，生物制造在环境友好、节能减排方面优势显著。

近年来，合成生物学蓬勃兴起，与传统的化学工程相比，合成生物学以可再生生物资源替代不可再生化石资源，以绿色清洁的生物制造工艺替代高能耗高污染的石化、煤化工，从而可以

摆脱对石油、煤等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解决化学工程过程中的高耗能和高污染问题，生产过程更为安全、绿色、环保，并大幅度降低生产成本，对于促进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合成生物学，加大合成生物学科研发投入，必将助力公司全面践行碳减排战略目标。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1030.3-2019）“7.3.1 自行监测污染源和污染物应包括排放标准中涉及的废气、废水污染源和污染物”，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监测，确保污染物的排放符合法规要求。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婴幼儿配方乳粉是婴幼儿的重要食品，对婴幼儿的健康发育起到重要的作用。我国每年有上千万的新生儿诞生，大部分新生儿需要食用婴幼儿配方奶粉，婴幼儿配方奶粉事关亿万家庭和民族未来。公司作为国产婴幼儿配方奶粉重要的上游供应商，国产婴幼儿配方奶粉的振兴，离不开上游供应商的蓬勃发展，ARA 和 DHA 作为婴幼儿配方奶粉的重要营养素，对保障我国婴幼儿配方奶粉质量具有重要作用。公司的产品及未来发展将对国内婴幼儿配方奶粉行业产生重要影响，秉承“提供安全、健康和高质量的营养素产品和富有价值的解决方案，通过营养调节的方式促进公众健康”的企业使命，通过完善的质量管理、生产管理和安全管理体系，生产出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产品，提升国产婴幼儿配方奶粉品质，是公司企业价值和社会价值的体现。同时，公司作为国内 ARA 产业的重要开拓者和市场推动者，打破了国外技术垄断，实现了 ARA、DHA 相关婴幼儿配方乳粉原辅料的自主研发生产，实现了进口替代，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国家关于婴幼儿配方奶粉的发展战略。

同时，公司产品服务于国家营养与大健康领域，公司主营业务为 ARA、DHA 等营养素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ARA 及 DHA 对于人体健康尤其是婴幼儿的脑部和神经系统至关重要，特别是 DHA 对维持脑的功能、延缓脑的衰老、预防老年痴呆症和神经性疾病具有重要作用，直接面向国家对于营养素及健康解决方案的需求。公司通过积极参与并组织营养健康社区宣传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直播课堂等多种自媒体方式，持续开展营养健康的知识讲解与宣传，传播营养健康知识，提高公众对于营养素的认知与理解，并获得“食品药品科普宣传教育基地”等奖项和荣誉称号，始终坚持“科学的良知，企业的良心”，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树立负责任的企业社会形象。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0	用于“嘉必优”奖学金项目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	捐赠给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1、“嘉必优”奖学金项目**

为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培养行业优秀人才，公司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设立“嘉必优”奖学金，2021年出资30万元，奖励在应用技术研究中的勤奋学习、不断进取、勇于创新、成绩优异的研究生。

2、参与阿拉善SEE生态协会生态保护

公司加入阿拉善SEE生态协会，并为协会的生态环保项目提供资金支持。阿拉善SEE生态协会是目前中国最具影响力的企业家环保组织之一，公司通过阿拉善生态协会，参与到生态保护公益项目中，为生态保护、可持续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维护股东知情权，为投资者提供充分的投资依据。

公司始终坚持高度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和投入的前提下，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自上市以来，持续分红，给予股东长期价值回报。

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公司也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不断加强财务风险管理，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义务，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目前公司财务状况优良，具备较强偿债能力，有力地保障了债权人的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推崇诚信、创新、合作、进取的企业文化氛围，致力于建设人性化、温馨舒适的工作环境，公司与所有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为所有员工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与福利体系，关注员工职业健康，重视员工职业发展，致力于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在招聘过程中杜绝歧视，2021 年公司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 100%。

公司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同时，公司为员工及子女购买补充商业保险。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为员工提供了食堂用餐、住宿、班车接送服务，每年为员工提供健康福利体检，节假日慰问品、生日蛋糕券；组织团队旅游、运动会、各种球类竞技比赛、部门聚会、企业年会等多种多样的活动，丰富员工的工作和生活。

在定薪、调薪和各项福利待遇方面实现男女同工同酬，充分发挥女职工在企业经营中的积极作用。公司严格执行生育假、哺乳假，保障女员工在生育期间的合法权益。“三八”妇女节期间，公司严格执行国务院相关条例，为全体女员工放假半天，同时进行特别礼品慰问。

公司高度重视关注职工职业健康，公司按照法规要求每年对作业场所危害因素进行检查和评价，依据相应标准对新进员工进行岗前常规和职业健康体检，定期对全员进行岗中常规和职业健康体检，体检不合格人员安排复检，再次体检不合格的人员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对离职人员进行离职职业健康体检，同时每年组织对个人防护用品的佩戴进行回顾性评价。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2.2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894.399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7.45%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公司参与首发上市战略配售的员工及原员工持股平台初始数据，统计口径包括在公司任职的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对于公司其他员工是否存在个人通过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的情形及以上员工截至本报告日的个人实际持股数据，公司目前未知，故未在此处进行列示。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采购周期、供应商开发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严格合同执行。公司运行部根据销售部获取或预测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和原材料需求计划，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供应商审核及评估制度对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均规定了明确的标准，选择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有实力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建立

了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并确保有效运行，在产品交货、质量、食品安全等方面均得到体系保障，形成了公司的竞争优势，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守质量优先的发展战略，以“食品安全”为企业的生存之基，以“质量”为企业的发展之源。公司通过构建和持续提升国际水平的食品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联合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健康和高质量的产品。

食品安全质量管理体系的保持和持续改进是产品安全保证的基础。食品质量管理体系的保持和持续改进是产品安全保证的基础，检验管理是产品安全的重要防线，涵盖原辅材料、过程、成品及风险控制的检测项目总数增加至 596 项，报告期末检测设备设施原值增加至 1382 万元，2021 年检测费用总额达到 523 万元。

2021 年 7 月 25 日，公司检测中心顺利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现场审核，并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成功获颁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15492）。CNAS 证书的取得，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国家及国际认可的 ISO/IEC 17025 体系管理水平和检测能力，也标志着公司质量控制和客户服务能力跨上了新台阶。作为质量管理的重要一环，检测能力的广泛扩展和持续提升始终得到公司的高度重视，本次 CNAS 认可的通过，是公司检测专业化战略的重大成果。它将为公司质量战略提供更坚实的基础，为公司客户服务提供更多的价值。公司检测中心也将以 CNAS 作为新的起点，严格依据 CNAS 流程与标准，严谨规范、科学高效地完成各项检测工作，提供公正、准确、客观的检验检测数据，积极拓展检验项目与产品服务类型，推动检测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从而更好地为企业、为客户、为社会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FSSC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诚信管理体系等持续有效运行，公司葛店及江夏工厂接受各级政府部门监督审核多次，全部通过；接受政府监督抽样检测合格率 100%，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食品安全事故、相关诉讼、纠纷。

公司“卓越绩效管理”的有效运行，受到了鄂州市市长质量奖评审专家的一致好评。2021 年 6 月 9 日，被鄂州市人民政府授予第四届“鄂州市市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是市政府质量领域设立的最高奖项，该奖项是对公司总体经营质量的全面评价和高度认可。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于上证路演中心分别举办了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官网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同步披露公司公告，并设有投资者互动交流版块，供投资者提问交流。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组织上证 E 互动、电话会议、参加策略会、组织中小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交流活动，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确保投资者能及时、准确了解公司情况；针对中小股东，公司日常接听投资者来电，耐心解答中小股东的问题，确保公平地对待各类投资者。2021 年全年接待机构调研 143 家，调研次数 163 次，完成线上平台问题回复数 97 次。

2021 年，公司通过上证路演平台组织业绩说明会 2 场，并荣获“全国上市公司 2020 年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案例”，同时通过参与所在辖区上市协会组织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2 场，及时与投资者沟通反馈公司业绩及经营情况。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本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已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及时、准确、完整地获取公司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由专职人员负责申报与维护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83 件，其中发明专利 77 件；另有 140 件中国在审专利，均为发明专利，2 件澳大利亚、新西兰在审专利，对公司技术成果形成了有效保护。公司十分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工作，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以确保核心技术的保密性。公司的 IT 部门负责信息化的管理工作，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各类系统、数据和数据库，从而为公司的研发、管理活动等提供安全、高效的数据信息服务。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多家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重要议案进行了表决投票。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管理层认真听取来自市场的声音，积极吸收机构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取其精华，以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不断完善。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自嘉必优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以下简称“锁定期”),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 也不提议由嘉必优回购本公司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若因嘉必优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嘉必优股票发生变化的, 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若本公司所持嘉必优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在嘉必优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嘉必优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嘉必优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果嘉必优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19 年 4 月 25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	(1) 自嘉必优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以下简称“锁定期”),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 也不提议由嘉必优回购本人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若因嘉必优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股票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	2019 年 4 月 25 日, 自公司上市之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遵守上述承诺。本条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2) 前述锁定期满后, 本人若仍然担任嘉必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嘉必优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 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 由此所得收益归嘉必优所有;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嘉必优股份。(3) 若本人所持嘉必优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在嘉必优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嘉必优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嘉必优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果嘉必优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本条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日起 36 个月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公司/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 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公司/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公司/本人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 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 本公司/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 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金额; (4) 若本公司/本人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	2019 年 4 月 25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统进行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依法减持；（5）如果本公司/本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6 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股份限售	贝优有限、杭州源驰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4）若本公司/本企业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依法减持；（5）如果本公司/本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6 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2019 年 4 月 25 日，锁定期满后 2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必优、实际控制人易德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金额（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金额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当启动条件具备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应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1、控股股东增持；2、公司回购；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上市后 3 年内				
其他	嘉必优、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保证嘉必优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嘉必优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嘉必优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必优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并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并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募集资金监督和管理，合理控制资金使用风险、提高使用效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等规定，在符合前述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1)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嘉必优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嘉必优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 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给予补偿；(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易德伟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嘉必优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嘉必优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 及高级管 理人员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法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并根据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分红	嘉必优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必优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因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 本公司因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 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 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嘉必优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嘉必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必优	(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 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因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本公司因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其他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	<p>（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发行人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p>（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发行人因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嘉必优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嘉必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如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嘉必优股东大会审议；4) 本人/本公司违反本人/本公司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嘉必优，因此给嘉必优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嘉必优或投资者进行赔偿。(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必优	(1)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 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其他责任主体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3)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		1) 本人、本人近亲属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嘉必优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人、本人近亲属或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亦不生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人、本人近亲属或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企业的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3) 如果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向与嘉必优或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人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嘉必优实际控制人为止。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1) 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嘉必优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公司或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公司或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3) 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 本公司不向与嘉必优或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公司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嘉必优控股股东为止。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 5%以上股东贝优有限、杭州源驰以及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苏显泽、王华标	1)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 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 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 3) 如果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 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 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向与嘉必优及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 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直至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再为嘉必优股东为止。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 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公司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人/本公司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和间接损失；同时，本人/本公司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 本承诺函自本人/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人/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贝优有限、杭州源驰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 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本企业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企业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之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本企业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公司/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苏显泽、王华标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同时，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本人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之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函自本人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一、如果因房屋权属瑕疵导致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无法继续占有、使用该等房屋而影响其生产运行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对由此给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的任何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二、本人、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因房屋权属瑕疵而致使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受到房地产管理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本公司同意无条件代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承担所有罚款或处罚，保证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嘉必优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公司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021年3月29日，自承诺作出之日至募投项目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3. 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科光谷因产品 N-乙酰神经氨酸涉及商业秘密纠纷诉讼，但该案件暂不属于重大诉讼事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进行自愿披露，目前法院尚未开庭进行实质审理，暂无进展。	详情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现将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披露如下：

关联方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出售商品	定价原则	协议定价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 年预计交易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出售商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3,778,067.21	4,5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	合肥中科华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63,274.3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和劳务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229,433.97	141,509.4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采购服务和劳务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0	2,000,0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采购商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4,011,159.03	5,000,000.00
---------------	------------------------------	------	--------------	------	--------------	--------------

备注：公司与合肥中科华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 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 2021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未知发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此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且无需单独对外披露。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1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 1065.8769 万元收购子公司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11% 股权。本事项因公司监事姚建铭系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交易事项已经履约完毕，收购款项已经支付，未发生变化。	详情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 2422.4475 万元收购子公司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姚建铭持有的 25% 股权。该事项因姚建铭系公司监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交易事项已经履约完毕，收购款项已经支付，未发生变化。	详情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82.20	1,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02649期	17,000.00	2021/1/11	2021/4/14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	2.98%		127.78	全部收回	是	否	0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17,000.00	2021/4/15	2021/6/29	公司募	银行理	保本	3.00%		104.79	全部收回	是	否	0

	03910 期				集 闲 置 资 金	财 产 品	浮 动							
中信银 行王家 墩支行	共赢利 率结构 04937 期	23,000.00	2021/7 /5	2021/9 /30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3.15%		104.79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中信银 行王家 墩支行	共赢利 率结构 05736 期	2,000.00	2021/8 /23	2021/1 1/22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2.95%		14.71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中信银 行王家 墩支行	共赢汇 率结构 06503 期	20,000.00	2021/1 0/9	2021/1 2/31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3.05%		138.71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招商银 行光谷 支行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19,000.00	2021/1 /7	2021/4 /7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1.65%		77.30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招商银 行光谷 支行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9,000.00	2021/4 /9	2021/5 /10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3.01%		23.01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招商银 行光谷 支行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10,000.00	2021/4 /9	2021/6 /30	公 司 募 集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3.04%		68.03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置 资 金	产 品								
招商银行 光谷 支行	招商银行 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9,000.00	2021/5 /12	2021/6 /29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浮 动	2.80%		33.14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招商银行 光谷 支行	招商银行 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13,000.00	2021/7 /5	2021/1 0/8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浮 动	3.05%		103.20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招商银行 光谷 支行	招商银行 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1,000.00	2021/7 /9	2021/1 0/8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浮 动	3.35%		8.35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招商银行 光谷 支行	招商银行 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5,000.00	2021/7 /23	2021/1 0/25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浮 动	3.00%		38.63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招商银行 光谷 支行	招商银行 点金 系列结 构性存 款	13,000.00	2021/1 0/11	2021/1 2/30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浮 动	2.95%		84.05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 行徐东 支行	华夏银 行 2020 年单 位大 额存 单 2 年 329	1,000.00	2021/1 /8	2021/6 /1	公司 募集 闲置 资金	银行 理财 产品	保 本 固 定	3.00%		12.00	全部 收回	是	否	0

					资金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0年单位大额存单2年329	1,000.00	2021/1/8	2021/7/20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00%		16.08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0年单位大额存单2年329	5,100.00	2021/1/8	2021/7/21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00%		82.45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0年单位大额存单2年329	1,900.00	2021/1/8	2021/7/26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00%		31.51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0年单位大额存单2年329	5,000.00	2021/1/8	2021/8/17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00%		92.08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3年213	4,000.00	2021/8/27	2021/10/21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40%		20.78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3年213	2,000.00	2021/8/27	2021/12/21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40%		21.91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华夏银行 2021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471	4,000.00	2021/10/21	2021/12/20	公司募集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	3.60%		24.10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广发证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 6” 16 号	1,000.00	2020-6-10	2021/6/8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	0.10%		1.00	全部收回	是	否	0
恒天财富	中融-泽睿 1 号	3,000.00	2021/1/21	2021/4/21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非保本固定收益	5.90%		43.64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平安银行	28 天成长 2 号	1,000.00	2021/6/1	2021/6/28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5%		2.53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1,058.60	2021/4/1	2021/6/28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1%		7.56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2,500.00	2021/4/14	2021/6/28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1%		15.62	全部收回	是	否	0
中信证券	安泰回报 857	1,000.00	2021/4/15	2021/7/23	公司	券商	保本	0.1% / 5.1%		4.89	全部收回	是	否	0

	期收益 凭证				自有 闲置 资金	理 财 产 品	浮 动 收 益							
恒天 财富	中融- 睿锦 1 号	3,000.00	2021/4 /23	2021/7 /22	公 司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非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5.80%		43.38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中 信 证 券	信智安 盈 127 期收 益 凭 证	1,000.00	2021/5 /31	2021/1 2/29	公 司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1%- 8.9%		5.80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恒天 财富	隆晟	1,000.00	2021/6 /29	2021/1 2/29	公 司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非 保 本 固 定 收 益	6.60%		33.09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光 大 银 行	光银 现金 A	82.00	2021/7 /1	2021/7 /20	公 司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非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3.28%		0.13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光 大 银 行	光银 现金 A	2,000.10	2021/7 /1	2021/7 /6	公 司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非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3.28%		0.82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光 大 银 行	光银 现金 A	1,000.20	2021/7 /1	2021/9 /30	公 司 自 有	银 行 理 财	非 保 本 浮	3.28%		6.97	全 部 收 回	是	否	0

					闲置资金	产品	动收益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1,000.00	2021/7/26	2021/9/30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2.98%		2.64	全部收回	是	否	0
恒天财富	隆晟	2,000.00	2021/7/26	2021/12/29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非保本固定收益	6.10%		52.14	全部收回	是	否	0
中信证券	粤湾 2 号	500.00	2021/8/3	2021/10/13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3.90%		3.82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平安银行	98 天成长 1 号	1,000.00	2021/7/5	2022/1/17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1%		-	未收回	是	否	0
建设银行	天天利按日	499.90	2021/7/5	2021/12/30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16%		6.50	全部收回	是	否	0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700.20	2021/10/10	2021/12/28	公司自有闲置	银行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	2.98%		4.20	全部收回	是	否	0

					资 金		收 益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717,000,000.00	648,326,107.38	544,639,000.00	544,639,000.00	207,319,459.73	38.07	184,659,383.20	33.9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否	首发	197,500,000.00	197,500,000.00	85,733,214.76	43.41	2022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首发	198,687,000.00	198,687,000.00	90,161,758.97	45.38	2022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发	148,452,000.00	148,452,000.00	424,486.00	0.29	2023年6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为吸引研发人才，拟变更项目实施地点，需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手续，导致项目未达进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小计	否		544,639,000.00	544,639,000.00	176,319,459.73	32.37		否	是				
超募资金	否	首发	103,687,107.38	103,687,107.38	31,000,000.00	29.9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否		648,326,107.38	648,326,107.38	207,319,459.73	31.98		否	是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1,295.57 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68.71 万元，本次拟使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0%。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发布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265,269	46.89	0	0	0	-1,500,000	-1,500,000	54,765,269	45.64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500,000	1.25	0	0	0	-1,500,000	-1,50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54,765,269	45.64	0	0	0	0	0	54,765,269	45.6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100,000	44.25	0	0	0	0	0	53,100,000	44.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65,269	1.39	0	0	0	0	0	1,665,269	1.39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3,734,731	53.11	0	0	0	1,500,000	1,500,000	65,234,731	54.36
1、人民币普通股	63,734,731	53.11	0	0	0	1,500,000	1,500,000	65,234,731	54.3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0	0	0	0	0	120,000,000	1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结构的变动主要系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首发上市前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所致。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12-20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3,100,000	0	0	53,1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12-19
易德伟	1,665,269	0	0	1,665,269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12-19
合计	56,265,269	1,500,000	0	54,765,26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0	53,100,000	44.25	53,100,000	53,1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贝优有限公司	- 9,086,320	13,413,680	11.18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1,677	4,591,677	3.83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沪 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3,351	1,843,351	1.54	0	0	无	0	其他
易德伟	0	1,665,269	1.39	1,665,269	1,665,269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工银资管（全球）有 限公司—客户资金 （交易所）	1,595,737	1,595,737	1.33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 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1,583,344	1,583,344	1.32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宝盈优势产 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1,520,562	1,520,562	1.27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3,667	1,483,667	1.24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3,658	1,433,658	1.19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贝优有限公司	13,413,68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3,68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1,677		人民币普通股	4,591,6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3,351		人民币普通股	1,843,351				
工银资管（全球）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1,595,737		人民币普通股	1,595,7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3,344		人民币普通股	1,583,3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0,562		人民币普通股	1,520,5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3,667		人民币普通股	1,483,6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3,658		人民币普通股	1,433,658				
杭州源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1,331		人民币普通股	1,251,3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国稀缺资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0,762		人民币普通股	1,230,76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易德伟先生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3,100,000	2022-12-19	0	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2	易德伟	1,665,269	2022-12-19	0	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易德伟先生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公司董事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嘉必优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43,999	2020-12-21	-1,743,999	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1,500,000	2021-12-20	-1,500,0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易德伟
成立日期	1999-12-29
主要经营业务	武汉烯王目前主营业务为对生物工程产业的投资和企业管理，与公司主营业务无相关性。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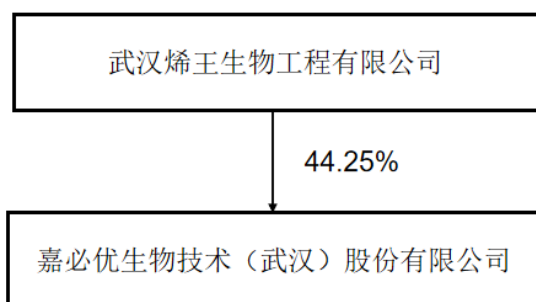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易德伟
----	-----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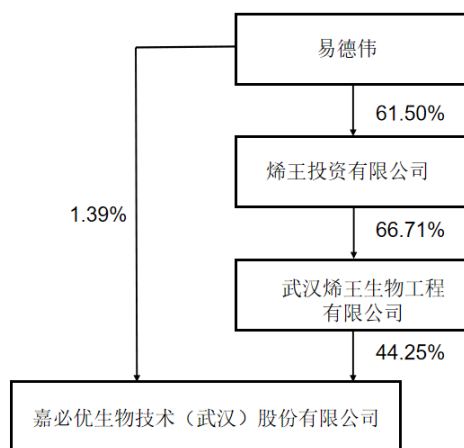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

	法定代表人		代码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贝优有限公司	张春雨	2014 年 11 月 5 日	2164829	-	投资
情况说明	贝优有限公司是一家注册在香港的投资公司，目前股本总额为 1000 美元，其股东为中法（并购）基金，Cathay Capital Private Equity（“凯辉私募股权投资管理公司”）为中法（并购）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2]第 2-00246 号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收入”、“五、（三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贵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110.93 万元。因为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从而存

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把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

- (1) 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
-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比分析收入的月份、年度、分产品、分客户的变化情况，分析主要产品的售价、成本及毛利变动；
- (3) 从账面记录的内销、外销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订单）、发票、物流单、签收单（报关单）等关键单据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政策；
- (4) 从账面记录的客户总体中挑选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采用抽样方法核对出库单、销售订单、发票、送货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五、（四）应收账款”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贵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17,011.37万元，计提坏账准备1,903.56万元，净额15,107.81万元。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或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或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 (3) 评价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

(4) 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完整性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回收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重要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6) 选取单项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经营状态、信用情况、还款情况等；

(7) 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处理；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红远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雪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64,467,646.87	847,316,269.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1,498,600.00	13,519,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27,215,549.40	10,786,685.00
应收账款	五、（四）	151,078,051.73	128,501,518.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五）	4,534,272.75	3,168,492.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37,873,080.21	36,649,783.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74,855,595.02	65,477,421.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3,328,572.34	17,720,354.79
流动资产合计		994,851,368.32	1,123,140,125.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9,916,010.74	16,921,69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十）	97,389,676.21	49,004,979.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35,172,699.65	148,266,443.37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04,179,950.31	1,245,473.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2,576,901.27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3,154,685.47	14,539,02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382,2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5,975,534.76	6,115,51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74,891,804.01	23,587,42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639,525.42	259,680,565.72
资产总计		1,448,490,893.74	1,382,820,690.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八）	31,426,503.79	24,530,589.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九）	233,862.37	2,893,294.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	14,598,217.92	14,943,038.87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一）	8,588,171.32	5,982,718.6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4,241,873.23	3,853,37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835,100.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30,402.12	117,102.14
流动负债合计		59,954,131.55	52,320,122.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五）	1,583,111.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六）	4,915,000.00	6,45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224,790.00	527,9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22,901.39	6,980,940.00
负债合计		66,677,032.94	59,301,06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七）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844,816,855.75	870,715,73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九）	-689,018.99	-702,36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	57,146,816.67	46,473,28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359,749,337.16	281,443,98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1,023,990.59	1,317,930,643.24
少数股东权益		789,870.21	5,588,98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1,813,860.80	1,323,519,628.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8,490,893.74	1,382,820,690.79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9,404,054.70	837,138,45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98,600.00	13,519,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15,549.40	10,786,685.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69,403,221.48	138,967,264.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29,504.38	3,158,222.46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37,779,420.31	36,588,619.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2,413,944.54	63,765,393.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37,384.52	17,624,683.97
流动资产合计		1,004,281,679.33	1,121,548,922.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61,896,025.70	21,009,291.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389,676.21	49,004,979.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660,397.88	147,888,187.94
在建工程		104,179,950.31	1,245,473.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72,522.75	
无形资产		13,154,685.47	14,487,32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2,2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4,578.51	6,067,77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61,528.78	23,587,42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541,628.61	263,290,466.34
资产总计		1,498,823,307.94	1,384,839,38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423,460.42	43,238,120.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3,862.37	808,675.94
应付职工薪酬		12,993,512.33	12,266,335.97
应交税费		7,316,802.16	5,496,261.43
其他应付款		4,085,419.56	3,812,959.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3,215.09	
其他流动负债		30,402.12	105,127.87
流动负债合计		112,796,674.05	65,727,481.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12,577.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15,000.00	6,1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790.00	527,9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52,367.39	6,672,940.00
负债合计		119,249,041.44	72,400,42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6,873,811.70	866,873,81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146,816.66	46,473,286.80
未分配利润		335,553,638.14	279,091,86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9,574,266.50	1,312,438,96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8,823,307.94	1,384,839,388.96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1,109,348.43	323,460,668.8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二）	351,109,348.43	323,460,668.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9,467,275.73	214,672,222.4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二）	175,280,985.23	145,487,709.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5,005,005.26	4,601,307.85
销售费用	五、（三十四）	17,691,530.47	14,623,720.91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五）	24,493,268.96	27,049,964.38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六）	30,947,095.88	20,384,052.3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七）	-3,950,610.07	2,525,467.27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七）	351,437.49	
利息收入	五、（三十七）	6,982,859.68	3,903,452.02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八）	6,297,517.09	3,565,171.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9,849,958.20	16,931,73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三十九）	-1,479,172.27	-2,288,996.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987,396.64	3,024,579.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6,124,899.15	-3,541,026.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4,505,618.94	-4,567,253.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157,664.42	124,201,648.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38,865,012.96	41,099,442.9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3,962,423.65	7,566,310.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060,253.73	157,734,780.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20,766,118.85	22,795,84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94,134.88	134,938,937.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94,134.88	134,938,937.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578,881.86	130,585,376.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5,253.02	4,353,56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41.44	-994,473.7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41.44	-994,473.7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41.44	-994,473.7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41.44	-994,473.7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307,476.32	133,944,463.3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592,223.30	129,590,903.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5,253.02	4,353,560.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352,030,543.39	318,436,722.66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217,411,508.07	164,127,193.25

税金及附加		4,369,184.06	4,261,496.21
销售费用		13,797,897.53	12,679,605.88
管理费用		21,559,887.38	24,169,220.07
研发费用		27,152,401.85	15,720,759.95
财务费用		-3,925,664.94	2,392,735.95
其中：利息费用		346,910.43	
利息收入		6,941,699.55	3,928,201.90
加：其他收益		5,698,924.20	3,207,120.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11,329,130.47	19,220,72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7,396.64	3,024,579.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20,845.65	-3,621,32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05,618.94	-4,567,253.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065,554.04	112,349,559.22
加：营业外收入		38,864,905.39	41,099,165.65
减：营业外支出		3,949,859.89	7,565,054.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80,599.54	145,883,670.80
减：所得税费用		16,245,300.98	20,919,160.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735,298.56	124,964,510.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735,298.56	124,964,510.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735,298.56	124,964,510.55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610,883.24	344,830,541.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52,178,588.44	60,929,31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789,471.68	405,759,855.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013,990.11	115,951,340.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62,421.65	58,127,12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44,051.10	48,932,02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45,677,826.22	36,867,17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498,289.08	259,877,66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1,182.60	145,882,192.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21,830.47	19,220,72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883.46	174,945.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605,822,000.00	6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735,713.93	619,395,67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428,844.69	33,098,39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856,734.00	56,774,99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605,822,000.00	6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107,578.69	699,873,38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71,864.76	-80,477,715.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68,250.00	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969,456.86	3,948,40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37,706.86	63,948,40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7,706.86	-63,948,402.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3,194.20	-936,929.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261,583.22	519,14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838,440.72	844,319,295.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76,857.50	844,838,440.72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759,515.12	328,751,508.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0,693.27	61,795,56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290,208.39	390,547,07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43,692.64	117,772,728.3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45,210.23	54,985,54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50,147.96	43,884,267.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23,691.98	31,913,22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962,742.81	248,555,76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27,465.58	141,991,31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21,830.47	19,220,72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883.46	174,945.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822,000.00	6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735,713.93	619,395,67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428,844.69	32,987,114.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386,734.00	56,774,99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822,000.00	6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637,578.69	699,762,10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01,864.76	-80,366,43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68,250.00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875.52	3,948,40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60,125.52	63,948,40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0,125.52	-63,948,402.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2,834.47	-936,929.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147,359.17	-3,260,44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660,624.50	837,921,07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513,265.33	834,660,624.50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702,360.43	46,473,286.81		281,443,985.16		1,317,930,643.24	5,588,985.24	1,323,519,62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702,360.43	46,473,286.81		281,443,985.16		1,317,930,643.24	5,588,985.24	1,323,519,628.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98,875.95		13,341.44	10,673,529.86		78,305,352.00		63,093,347.35	-4,799,115.03	58,294,23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41.44			128,578,881.86		128,592,223.30	2,715,253.02	131,307,476.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98,875.95							-25,898,875.95	7,514,368.05	-33,413,244.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70,000.00	1,4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898,875.95								-25,898,875.95	-	-34,883,244.00
(三) 利润分配								10,673,529.86	-50,273,529.86	-39,600,000.00					-3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73,529.86	-10,673,529.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44,816,855.75		-	57,146,816.67	359,749,337.16	1,381,023,990.59	789,870.21				1,381,813,860.80

项目	2020 年度														
----	---------	--	--	--	--	--	--	--	--	--	--	--	--	--	--

2021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292,113.28		33,976,835.75		223,355,059.43		1,248,339,740.16	1,235,424.93	1,249,575,16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292,113.28		33,976,835.75		223,355,059.43		1,248,339,740.16	1,235,424.93	1,249,575,16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94,473.71		12,496,451.06		58,088,925.73		69,590,903.08	4,353,560.31	73,944,46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4,473.71				130,585,376.79		129,590,903.08	4,353,560.31	133,944,46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12,496,451.06		-72,496,451.06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96,451.06		-12,496,451.06		-		-

2021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46,473,286.80	279,091,869.44	1,312,438,96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73,529.86	56,461,768.70	67,135,29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735,298.56	106,735,29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673,529.86	-50,273,529.86	-39,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673,529.86	-10,673,529.8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00,000.00	-39,6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57,146,816.66	335,553,638.14	1,379,574,266.50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33,976,835.74	226,623,809.95	1,247,474,45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33,976,835.74	226,623,809.95	1,247,474,45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496,451.06	52,468,059.49	64,964,51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964,510.55	124,964,51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96,451.06	-72,496,451.06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96,451.06	-12,496,451.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46,473,286.80	279,091,869.44	1,312,438,967.94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1007646299848，法定代表人：易德伟，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本公司属于食品加工行业，经营范围：食品、食品添加剂及相关中间体（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化妆品，饲料、饲料添加剂及相关中间体的生产、批发零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医药中间体的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佣金代理（不含拍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4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

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

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

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

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无信用风险组合	为应收关联方范围内公司款项，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往来款、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范围内公司款项

对于组合 1，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2，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3，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未发生信用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观察所得的历史违

约率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更新，并对前瞻性估算的变动进行分析。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

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1.00-10.0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1.00-10.00	6.3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00-10.00	11.87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10.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10.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承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

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专利权	5	直线法
软件	5-10	直线法
商标	6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

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

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1) 直销

①国内直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在货物已发给客户，客户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国外直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经销

①国内经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A、与经销商约定的货物直接发运到终端客户的，公司在货物已发给终端客户，终端客户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B、与经销商约定的货物直接发运到经销商仓库的，公司在货物已发给经销商，经销商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国外经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3) 电商销售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在货物已发给客户，客户签收无误，且通过第三方转账支付平台确认收货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出口货物免抵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16.5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20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增值税公司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文件规定：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不具有生产能力的出口企业（以下称外贸企业）或其他单位出口货物劳务，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予以退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广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1 年度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200000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 15%优惠税率。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200079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 15%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按注册经营地税收法律缴纳税费。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98.47	98.47
银行存款	656,574,759.03	844,838,342.25
其他货币资金	7,890,789.37	2,477,828.58
合计	664,467,646.87	847,316,269.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98,600.00	13,519,6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远期结售汇	1,498,600.00	3,519,6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1,498,600.00	13,519,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10,000.00	4,486,685.00
商业承兑票据	22,405,549.4	6,300,000.0
合计	27,215,549.40	10,786,685.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28,642.00	100.00	9,513,092.60	25.9	27,215,549.40	13,486,685.00	100.00	2,700,000.00	20.02	10,786,685.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810,000.00	13.1	0	0	4,810,000.00	4,486,685.00	33.27	0	0	4,486,685.00
商业承兑汇票	31,918,642.00	86.9	9,513,092.60	29.8	22,405,549.4	9,000,000.00	66.73	2,700,000.00	30.00	6,300,000.00
合计	36,728,642.00	/		/	27,215,549.40	13,486,685.00	/		/	10,786,68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31,918,642.00	9,513,092.60	29.8%
合计	31,918,642.00	9,513,092.60	29.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	6,813,092.60			9,513,092.60
合计	2,700,000.00	6,813,092.60			9,513,09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4,688,508.11
1 至 2 年	8,664,490.01
2 至 3 年	249,252.00
3 年以上	6,511,406.00
合计	170,113,656.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506,462.08	22.64	9,825,425.36	25.52	28,681,036.72	40,850,973.00	27.57	11,185,191.90	27.38	29,665,781.1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09,262.08	22.57	9,728,225.36	25.33	28,681,036.72	40,634,973.00	27.42	10,969,191.90	26.99	29,665,78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00.00	0.07	97,200.00	100.00	0.00	216,000.00	0.15	216,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607,194.04	77.36	9,210,179.03	7.00	122,397,015.01	107,337,699.07	72.43	8,501,961.25	7.92	98,835,737.82
其中：										
账龄组合	131,607,194.04	77.36	9,210,179.03	7.00	122,397,015.01	107,337,699.07	72.43	8,501,961.25	7.92	98,835,737.82
合计	170,113,656.12	100.00	19,035,604.39	11.19	151,078,051.73	148,188,672.07	100.00	19,687,153.15	13.29	128,501,518.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	38,409,262.08	9,728,225.36	25.3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秀水)有限公司	97,200.00	97,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506,462.08	9,825,425.36	25.5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8,390,998.38	958,967.09	0.81
1 至 2 年	6,552,737.66	1,592,315.25	24.30
2 至 3 年	249,252.00	244,690.69	98.17
3 年以上	6,414,206.00	6,414,206.00	100.00
合计	131,607,194.04	9,210,179.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计提	11,185,191.90		1,359,766.54			9,825,425.36
账龄组合	8,501,961.25	708,217.78				9,210,179.03
合计	19,687,153.15	708,217.78	1,359,766.54			19,035,604.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8,409,262.08	22.58	9,728,225.36
单位 2	28,101,030.13	16.52	227,618.34
单位 3	23,909,281.50	14.05	193,665.18
单位 4	19,347,059.09	11.37	156,711.18
单位 5	10,902,059.18	6.41	88,306.68
合计	120,668,691.98	70.93	10,394,526.7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97,792.08	96.99	3,042,982.62	96.04
1 至 2 年	43,980.67	0.97	28,010.00	0.88
2 至 3 年			97,500.00	3.08
3 年以上	92,500.00	2.04		
合计	4,534,272.75	100.00	3,168,492.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各类服务款项，因为服务尚未执行完毕，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1,044,368.61	23.03
供应商 2	489,600.00	10.80
供应商 3	458,212.61	10.11
供应商 4	291,262.13	6.42
供应商 5	254,180.00	5.61
合计	2,537,623.35	55.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873,080.21	36,649,783.33
合计	37,873,080.21	36,649,783.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310,465.90
1 至 2 年	2,700.00
2 至 3 年	33,510.65
3 年以上	32,580.00
合计	41,379,256.5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909,800.00	6,868,790.65
其他	148,266.49	71,292.09
补偿款	34,321,190.06	33,252,521.62
合计	41,379,256.55	40,192,604.3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	3,542,821.03			3,542,821.03

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644.69			-36,644.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506,176.34			3,506,176.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2,821.03	-36,644.69				3,506,176.34
合计	3,542,821.03	-36,644.69				3,506,176.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LLC	补偿款	34,321,190.06	1 年以内	82.94	1,716,059.50
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7.25	759,900.00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0	1 年以内	6.04	633,250.00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1.93	202,640.00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21	126,650.00
合计	/	41,121,190.06	/	99.37	3,438,499.5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56,892.59	67,988.23	6,488,904.36	5,298,877.26	2,398.75	5,296,478.51
在产品	924,850.76		924,850.76	1,849,797.33		1,849,797.33
库存商品	60,522,047.38	76,018.23	60,446,029.15	60,808,022.13	6,647,886.90	54,160,135.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2,902,667.79	1,118,361.16	1,784,306.63	2,829,133.20	1,241,850.38	1,587,282.82
包装物	1,070,294.72	2,296.36	1,067,998.36	874,662.08		874,662.08
发出商品	1,059,870.02		1,059,870.02	1,359,122.34		1,359,122.34
委托加工物资	3,083,635.74		3,083,635.74	349,942.80		349,942.80
合计	76,120,259.00	1,264,663.98	74,855,595.02	73,369,557.14	7,892,136.03	65,477,421.1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98.75	65,589.48				67,988.2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47,886.90	55,260.72		6,627,129.39		76,018.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241,850.38			123,489.22		1,118,361.16
包装物		2,296.36				2,296.36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受托加工物资						
合计	7,892,136.03	123,146.56		6,750,618.61		1,264,663.9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126,125.76	17,720,354.79
增值税留抵税额	3,202,446.58	
合计	23,328,572.34	17,720,354.7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被投资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Pharmark Nutrition Pty Ltd	16,921,693.01	4,473,490.00		-1,479,172.27							19,916,010.74
小计	16,921,693.01	4,473,490.00		-1,479,172.27							19,916,010.74
合计	16,921,693.01	4,473,490.00		-1,479,172.27							19,916,010.74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389,676.21	49,004,979.57
合计	97,389,676.21	49,004,97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科目主要系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5,172,699.65	148,266,443.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5,172,699.65	148,266,44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566,635.35	294,386,468.94	1,634,014.57	5,539,726.38	4,579,337.13	404,706,18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8,519,103.40	1,790,350.13	400,124.23	559,258.50	11,268,836.26
(1) 购置		8,519,103.40	1,790,350.13	400,124.23	559,258.50	11,268,836.2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04,177.92	3,931,417.29	144,780.81	672,290.85	417,856.18	9,070,523.05
(1) 处置或报废	3,904,177.92	3,931,417.29	144,780.81	672,290.85	417,856.18	9,070,523.05
4. 期末余额	94,662,457.43	298,974,155.05	3,279,583.89	5,267,559.76	4,720,739.45	406,904,495.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624,190.46	204,232,310.30	1,139,503.75	3,913,958.53	3,529,775.96	256,439,7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8,189.65	16,272,868.55	307,670.68	471,748.37	395,811.85	21,766,289.10
(1) 计提	4,318,189.65	16,272,868.55	307,670.68	471,748.37	395,811.85	21,766,289.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33,322.22	3,495,215.50	113,667.11	635,688.51	396,338.83	6,474,232.17
(1) 处置或报废	1,833,322.22	3,495,215.50	113,667.11	635,688.51	396,338.83	6,474,232.17
4. 期末余额	46,109,057.89	217,009,963.35	1,333,507.32	3,750,018.39	3,529,248.98	271,731,795.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553,399.54	81,964,191.7	1,946,076.57	1,517,541.37	1,191,490.47	135,172,699.6
2. 期初账面价值	54,942,444.89	90,154,158.64	494,510.82	1,625,767.85	1,049,561.17	148,266,44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轻钢厂房	3,663,619.12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辅机房	90,795.35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锅炉房	216,023.67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4,179,950.31	1,245,473.74
工程物资		
合计	104,179,950.31	1,245,47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477.28		400,477.28	42,452.83		42,452.83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37,157,089.90		37,157,089.90	538,540.66		538,540.66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66,540,155.36		66,540,155.36	664,480.25		664,480.25

裂壶藻粉干燥生产线建设项目	27,923.33		27,923.33			
功能性碳水化合物化合物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54,304.44		54,304.44			
合计	104,179,950.31		104,179,950.31	1,245,473.74		1,245,473.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19,750.00	53.85	3,661.85			3,715.71	18.81	18.81				募集资金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19,868.70	66.45	6,587.57			6,654.02	33.49	33.49				募集资金
合计	39,618.70	120.30	10,249.42			10,369.7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使用权资产明细-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1,294.07	3,221,294.07
(1) 新增租赁	3,221,294.07	3,221,294.0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21,294.07	3,221,294.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392.80	644,392.80
(1) 计提	644,392.80	644,392.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44,392.80	644,392.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76,901.27	2,576,901.27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67,884.85	1,859,223.31	53,513,000.00	2,580,493.48	7,600.00	73,928,20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030.08		167,030.08
(1) 购置				167,030.08		167,030.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35.04		46,735.04
(1) 处置	-	-		46,735.04		46,735.04
4. 期末余额	15,967,884.85	1,859,223.31	53,513,000.00	2,700,788.52	7,600.00	74,048,496.6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16,829.67	767,329.00	52,601,383.04	1,996,032.98	7,600.00	59,389,17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62,501.88	363,964.80	658,699.96	166,204.92		1,551,371.56
(1) 计提	362,501.88	363,964.80	658,699.96	166,204.92		1,551,37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35.04		46,735.04
(1) 处置				46,735.04		46,735.04
4. 期末余额	4,379,331.55	1,131,293.80	53,260,083.00	2,115,502.86	7,600.00	60,893,811.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88,553.30	727,929.51	252,917.00	585,285.66		13,154,685.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51,055.18	1,091,894.31	911,616.96	584,460.50		14,539,026.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厂办公室及食堂装修改造		458,715.60	76,452.60		382,263.00
合计		458,715.60	76,452.60		382,263.0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311,574.57	4,996,736.19	33,822,110.21	5,073,316.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10,323.79	241,548.57	495,020.43	74,253.06
递延收益	4,915,000.00	737,250.00	6,453,000.00	967,950.00
合计	39,836,898.36	5,975,534.76	40,770,130.64	6,115,519.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498,600.00	224,790.00	3,519,600.00	527,940.00
合计	1,498,600.00	224,790.00	3,519,600.00	527,94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62.74	
可抵扣亏损	6,601,548.21	3,848,596.13
合计	6,609,510.95	3,848,596.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无限期	5,344,517.42	3,848,596.13	嘉必优亚太亏损
2026 年	1,257,030.79		嘉利多亏损
合计	6,601,548.21	3,848,596.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4,891,804.01		74,891,804.01	23,587,429.48		23,587,429.48
合计	74,891,804.01		74,891,804.01	23,587,429.48		23,587,429.4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742,578.71	22,098,318.83
1年以上	1,683,925.08	2,432,270.96
合计	31,426,503.79	24,530,589.7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7,218.27	2,875,051.00
1年以上	126,644.10	18,243.36
合计	233,862.37	2,893,294.3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01,609.16	62,925,814.97	63,168,031.95	14,159,392.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1,429.71	4,991,785.73	5,094,389.70	438,825.7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4,943,038.87	67,917,600.70	68,262,421.65	14,598,217.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63,110.27	52,387,618.57	52,552,517.77	13,498,211.07
二、职工福利费	-	4,000,258.86	4,000,258.86	-
三、社会保险费	237,249.40	2,703,352.52	2,687,962.39	252,639.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526.32	2,402,413.99	2,397,867.99	210,072.32
工伤保险费	16,795.69	85,103.02	86,607.63	15,291.08
生育保险费	14,927.39	215,835.51	203,486.77	27,276.13
四、住房公积金	317,848.43	2,492,414.82	2,591,093.54	219,169.7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401.06	1,342,170.20	1,336,199.39	189,371.8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401,609.16	62,925,814.97	63,168,031.95	14,159,392.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2,814.51	4,785,914.06	4,878,776.19	419,952.38
2、失业保险费	28,615.20	205,871.67	215,613.51	18,873.3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541,429.71	4,991,785.73	5,094,389.70	438,825.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90,478.65	878,918.3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221,617.78	3,591,298.248
个人所得税	366,260.24	280,894.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3,037.27	125,216.68
土地使用税	188,953.89	75,581.55
教育费附加	134,158.84	53,664.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439.23	26,832.15
房产税	258,994.21	311,819.8
印花税	10,447.61	38,689.31
其他税费	3,295,740.90	599,803.33
合计	8,588,171.32	5,982,718.6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241,873.23	3,853,378.48
合计	4,241,873.23	3,853,37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520,000.00	3,250,000.00
费用	455,862.55	458,374.22
其他	266,010.68	145,004.26
合计	4,241,873.23	3,853,378.4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0,402.12	117,102.14
合计	30,402.12	117,102.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53,000.00		1,538,000.00	4,915,000.00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相关费用的政府补助余额
合计	6,453,000.00		1,538,000.00	4,915,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微生物发酵法生产 N-乙酰神经氨酸	108,000.00			108,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花生四烯酸（ARA）油脂绿色高效制备关键技术转化与应用	2,520,000.00			630,000.00		1,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DHA 藻油微囊化品质提升关键技术及其示范应用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基金项目	25,000.00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DHA 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β-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专项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岩藻糖基乳糖的发酵制备技术研究和应用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53,000.00			1,538,000.00		4,91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变动系根据拨款文件要求将收到的补助支付给其他单位。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0,715,731.70		25,898,875.95	844,816,855.7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70,715,731.70		25,898,875.95	844,816,855.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2,360.43	13,341.44				13,341.44		-689,018.99
其中：权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2,360.43	13,341.44				13,341.44		-689,018.9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2,360.43	13,341.44				13,341.44		-689,018.9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73,286.81	10,673,529.86		57,146,816.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6,473,286.81	10,673,529.86		57,146,816.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本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673,529.86元。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443,985.16	223,355,059.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1,443,985.16	223,355,059.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578,881.86	130,585,376.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73,529.86	12,496,451.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00,000.00	6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749,337.16	281,443,985.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761,736.80	175,135,152.94	323,255,196.35	145,415,412.64
其他业务	347,611.63	145,832.29	205,472.46	72,297.10
合计	351,109,348.43	175,280,985.23	323,460,668.81	145,487,709.7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6,435.08	1,923,600.84
教育费附加	705,615.05	824,420.84
资源税		
房产税	1,045,281.00	849,456.59
土地使用税	755,815.60	227,195.41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78,451.00	359,772.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0,410.04	412,203.24
环保税	2,997.49	4,658.13
合计	5,005,005.26	4,601,307.8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14,708.13	8,810,111.85
运输费		
业务招待费	1,966,152.37	1,013,948.72
差旅费	957,249.33	410,794.61
广告推广费	1,106,295.59	876,874.41
会务费	1,070,201.78	632,151.67
业务开发费	3,206,936.36	2,084,986.15

其他	869,986.91	794,853.50
合计	17,691,530.47	14,623,720.91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将符合合同履约成本的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24,520.35	8,374,387.89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6,851,921.26	4,386,946.21
保险费	1,757,193.91	1,901,276.60
无形资产摊销	1,135,706.76	1,107,170.40
培训费		504,236.16
业务招待费	2,288,679.11	2,113,779.35
残保金	16,192.39	301,531.46
折旧费	440,869.77	208,637.63
其他	2,578,185.41	2,230,828.25
疫情停工损失		5,921,170.43
合计	24,493,268.96	27,049,964.3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88,546.71	10,809,054.46
委外开发费	10,444,068.49	3,743,201.10
材料费	1,030,713.46	1,268,973.44
折旧摊销费	2,213,348.53	1,759,102.32
差旅费	150,178.96	215,631.70
动力费	416,762.14	318,893.68
维护费	406,035.82	207,041.70
检测费	1,258,874.71	1,191,197.55
咨询费	416,512.22	493,851.65
其他	1,322,054.84	377,104.74
合计	30,947,095.88	20,384,052.3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费用	351,437.49	
减：利息收入	-6,982,859.68	-3,903,452.02
汇兑损益	2,597,062.74	6,374,475.10
手续费及其他	83,749.38	54,444.19
合计	-3,950,610.07	2,525,467.2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补助	2,648,100.00	1,396,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1,538,000.00	1,131,000.00
人才补助	349,000.00	207,300.00
外贸补助	894,900.00	134,000.00
个税返还	103,936.86	48,925.11
稳岗补贴	63,580.23	384,946.88
其他	700,000.00	263,000.00
合计	6,297,517.09	3,565,171.9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9,172.27	-2,288,996.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7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21,830.47	19,220,726.57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合计	9,849,958.20	16,931,730.5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2,700.00	3,519,6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1,115,303.36	-495,020.43
合计	987,396.64	3,024,579.5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13,092.60	-2,64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1,548.76	-29,287.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644.69	-871,738.9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124,899.15	-3,541,026.6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505,618.94	-4,567,253.4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505,618.94	-4,567,253.4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878.94		7,878.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00	4,800,000.00	4,000,000.00
补偿款	34,776,200.45	35,956,798.60	34,776,200.45
其他	80,933.57	342,644.31	80,933.57
合计	38,865,012.96	41,099,442.91	38,865,012.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款	4,000,000.00	4,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00	4,8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补偿款为根据与 DSM 签订的《和解协议》等协议收取的补偿款。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12,286.36	1,308,657.75	2,412,286.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0,000.00	3,183,735.39	400,000.00
存货报废损失	1,145,466.17	2,874,119.84	1,145,466.17
其他	4,671.12	199,797.93	4,671.12
合计	3,962,423.65	7,566,310.91	3,962,423.6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29,284.01	22,947,764.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3,165.16	-151,920.84
合计	20,766,118.85	22,795,843.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060,253.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09,03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9,970.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4,137.22
加计扣除项目影响	-2,978,752.59
所得税费用	20,766,118.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982,859.68	3,903,452.02
政府补助收现	8,759,517.09	8,259,171.99
补偿款	33,488,954.77	45,174,046.50
保证金	2,477,828.58	3,250,000.00
废品收入	80,933.57	342,644.31
其他往来	388,494.75	
合计	52,178,588.44	60,929,314.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	37,264,381.98	31,005,815.28
营业外支出付现	404,671.12	3,383,533.32
支付保证金	7,890,789.37	2,477,828.58
其他往来款付现	117,983.75	
合计	45,677,826.22	36,867,177.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银行理财本金	605,822,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605,822,000.00	6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理财本金	605,822,000.00	610,000,000.00
合计	605,822,000.00	6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发行费用		3,948,402.08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969,456.86	
合计	969,456.86	3,948,402.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294,134.88	134,938,937.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05,618.94	4,567,253.43
信用减值损失	6,124,899.15	3,541,026.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766,289.10	24,582,615.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644,392.80	
无形资产摊销	1,551,371.56	1,431,96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45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4,407.42	1,308,65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7,396.64	-3,024,579.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1,756.71	-936,929.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49,958.20	-16,931,73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84.84	-679,86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150.00	527,94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2,554.97	2,577,03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19,373.37	-9,682,627.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89,059.08	3,662,488.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1,182.60	145,882,192.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6,576,857.50	844,838,440.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4,838,440.72	844,319,295.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261,583.22	519,145.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6,576,857.50	844,838,440.72
其中：库存现金	2,098.47	9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6,574,759.03	844,838,34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76,857.50	844,838,440.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890,789.37	2,477,828.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为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90,789.37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7,890,789.37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152,776.11	6.38	77,482,454.65
欧元	175,231.65	7.22	1,265,119.94
港币	45.16	0.82	36.92
新西兰元	2,518.02	4.36	10,966.7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296,095.81	6.38	33,766,318.03
欧元			
港币			
新西兰元	75,822.00	4.36	330,227.55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592,653.17	0.82	484,553.23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383,125.00	6.38	34,321,190.0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1,500.00	6.38	455,862.5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科院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重排工业菌株的代谢调控专项	535,000.00	其他收益	535,000.00
重排工业菌株的规模化测试与应用专项	616,900.00	其他收益	616,900.00
2020 年高企认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0 年武汉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境外展会）	19,300.00	其他收益	19,300.00
2021 年省级科技创新专项第四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1 年小进规市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3551 光谷人才计划	325,000.00	其他收益	325,000.00
β-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专项		递延收益	800,000.00
鄂州市市长质量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品质花生四烯酸（ARA）油脂绿色高效制备关键技术转化与应用		递延收益	630,000.00
高企培育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个税返还	100,120.31	其他收益	100,120.31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奖励资金	176,000.00	其他收益	176,000.00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奖补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社保补贴	63,580.23	其他收益	63,580.23
三代手续费	3,816.55	其他收益	3,816.55
上市奖励	4,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收天津大学长代谢途径的设计构建与重排优化间接费用	418,200.00	其他收益	418,200.00
微生物发酵法生产 N-乙酰		递延收益	108,000.00

神经氨酸			
以工代训补贴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	102,000.00	其他收益	102,000.00
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	875,600.00	其他收益	875,600.00
合计	9,059,517.09		6,297,517.0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食品添加剂以及其他食品的进出口等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物工程、环保、医疗保健及食品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研发、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创业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8,600.00		10,000,000.00	11,498,6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8,600.00		10,000,000.00	11,498,6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389,676.21	97,389,676.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98,600.00		107,389,676.21	108,888,276.2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购买的未到期银行远期结售汇产品，已按照银行公开信息进行估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因期限较短，按本金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结合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摊，所以公司按照其账面净资产享有的份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生物工程产业投资	20,000,000.00	44.25	44.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易德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持有 14.30%股权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系公司股东贝优有限公司的股东—中法（并购）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合肥中科华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系公司监事姚建铭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和服务	229,433.97	139,622.64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商品和服务	4,011,159.03	2,340,415.85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服务		188,679.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商品	3,778,067.21	4,237,587.81
合肥中科华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	63,274.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57,970.70	6,855,882.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8,588,246.42	69,564.80	4,479,526.55	47,482.98
合计		8,588,246.42	69,564.80	4,479,526.55	47,482.9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3,733,240.26	1,513,728.0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9,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600,0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3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960.00 万元（含税）。

(2) 限制性股票激励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确定 2022 年 2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 29.2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公司股本总额 12,000 万股的 1.33%。另预留 20 万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3,006,956.07
1 至 2 年	8,664,490.01
2 至 3 年	249,252.00
3 年以上	6,511,406.00
合计	188,432,104.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506,462.08	20.44	9,825,425.36	25.52	28,681,036.72	40,850,973.00	25.75	11,185,191.90	27.38	29,665,781.1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925,642.00	79.56	9,203,457.24	6.14	140,722,184.76	117,793,288.97	74.25	8,491,805.73	7.21	109,301,483.24
其中：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30,777,344.04	69.40	9,203,457.24	7.04	121,573,886.80	106,379,631.57	67.06	8,491,805.73	7.98	97,887,825.84
组合 2：无信用风险组合	19,148,297.96	10.16			19,148,297.96	11,413,657.40	7.19			11,413,657.40
合计	188,432,104.08	100.00	19,028,882.60	10.10	169,403,221.48	158,644,261.97	100.00	19,676,997.63	12.40	138,967,264.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	38,409,262.08	9,728,225.36	25.3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 (秀水)有限公司	97,200.00	97,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506,462.08	9,825,425.36	25.5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包括: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品有限公司、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7,561,148.38	0.81	952,245.30
1 至 2 年	6,552,737.66	24.30	1,592,315.25
2 至 3 年	249,252.00	98.17	244,690.69
3 年以上	6,414,206.00	100.00	6,414,206.00
合计	130,777,344.04		9,203,457.2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	11,185,191.90		1,359,766.54			9,825,425.36
账龄组合	8,491,805.73	711,651.51				9,203,457.24
合计	19,676,997.63	711,651.51	1,359,766.54			19,028,88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8,409,262.08	20.38	9,728,225.36
单位 2	28,101,030.13	14.91	227,618.34
单位 3	23,909,281.50	12.69	193,665.18
单位 4	19,347,059.09	10.27	156,711.18
单位 5	10,902,059.18	5.79	88,306.68
合计	120,668,691.98	64.04	10,394,526.7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779,420.31	36,588,619.95
合计	37,779,420.31	36,588,619.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209,190.06
1 至 2 年	2,700.00
2 至 3 年	33,510.65
3 年以上	32,58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1,277,980.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补偿款	34,321,190.06	33,252,521.62
押金保证金	6,893,000.00	6,868,790.65
其他	63,790.65	10,000.00
合计	41,277,980.71	40,131,312.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542,692.32			3,542,692.3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131.92			-44,131.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498,560.40			3,498,560.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542,692.32	-44,131.92				3,498,560.40
合计	3,542,692.32	-44,131.92				3,498,56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LLC	补偿款	34,321,190.06	1年以内	83.15	1,716,059.50
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7.27	759,900.00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0	1年以内	6.06	633,250.00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1.94	202,640.00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21	126,650.00
合计	/	41,121,190.06		99.63	3,438,499.5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896,025.70		61,896,025.70	21,009,291.70		21,009,291.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1,896,025.70		61,896,025.70	21,009,291.70		21,009,291.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21,009,291.70	4,473,490.00	-	25,482,781.70	-	-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34,883,244.00	-	34,883,244.00	-	-
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	1,530,000.00	-	1,530,000.00	-	-
嘉必优生物产业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21,009,291.70	40,886,734.00	-	61,896,025.7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570,947.30	202,377,689.05	312,855,930.16	151,986,531.81
其他业务	8,459,596.09	15,033,819.02	5,580,792.50	12,140,661.44
合计	352,030,543.39	217,411,508.07	318,436,722.66	164,127,193.2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2,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721,830.47	19,220,726.57
合计	11,329,130.47	19,220,726.5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7,51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721,830.4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94,696.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30,611.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86,698.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876.37	
合计	45,150,080.9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3	1.07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8	0.70	0.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易德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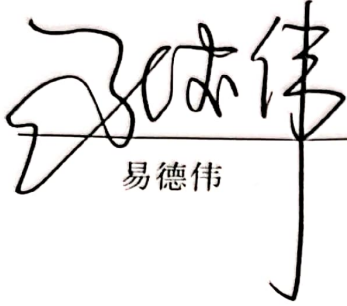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
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


易德伟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2年4月22日